

2024 年度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基本情况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1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3
第五部分 附件	36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有力有序部署推进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儿童福利、婚姻收养登记、社会事务管理等各项工作。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3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4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鲤城区民政局	行政单位	7
鲤城区民政事务服务中心	全额拨款 事业单位	9
鲤城区婚姻登记处	全额拨款 事业单位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单位主要任务是：全面推动上级各项决策部署在民政工作中落地落实，努力做好各项民生保障，在社会经济发展中展现民政担当、作出民政贡献。

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 （一）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兜牢民生底线。
- （二）加强社会事务管理，探索文明治丧革新。
- （三）补齐民生短板，扎实推动养老事业发展。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02.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51.86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74.64
		九、卫生健康支出	8.5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07
		十二、农林水支出	5.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650.42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954.26	本年支出合计	4954.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4954.26	总计	4954.2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954.26	495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2	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62	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7.62	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74.64	4274.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20.11	820.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47.92	247.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57	58.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7.51	7.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3.74	33.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65.14	265.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7.23	20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0.15	84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99	98.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8	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83	3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0.85	70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827.99	827.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59.20	59.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686.25	686.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21.09	21.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46.44	4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07.28	307.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05.58	30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679.47	679.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79.47	679.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117.93	117.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17.93	117.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72.99	17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72.99	17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98.65	298.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98.65	298.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07	21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07	21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1	8.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51	8.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51	8.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7	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63	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63	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44	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44	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50.42	65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50.42	65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50.42	650.42	0.00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954.26	1332.20	3622.0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2	0.00	7.62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62	0.00	7.62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7.62	0.00	7.6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74.64	1332.20	2942.44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20.11	492.05	328.06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47.92	239.11	8.81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57	49.00	9.57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7.51	0.00	7.51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3.74	0.00	33.74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65.14	0.00	265.14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7.23	203.94	3.29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0.15	840.1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99	98.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8	2.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83	37.83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0.85	700.85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827.99	0.00	827.99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59.20	0.00	59.2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686.25	0.00	686.25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21.09	0.00	21.09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46.44	0.00	46.44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07.28	0.00	307.28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05.58	0.00	305.58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70	0.00	1.7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679.47	0.00	679.47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79.47	0.00	679.47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117.93	0.00	117.93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17.93	0.00	117.93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72.99	0.00	172.99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72.99	0.00	172.99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98.65	0.00	298.65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98.65	0.00	298.65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07	0.00	210.07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07	0.00	210.07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1	0.00	8.51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51	0.00	8.51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51	0.00	8.51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7	0.00	8.07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63	0.00	6.63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63	0.00	6.63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44	0.00	1.44	0.00	0.00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44	0.00	1.44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50.42	0.00	650.42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50.42	0.00	650.42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50.42	0.00	650.42	0.00	0.00	0.00
---------	----------------	--------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302.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2	7.6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51.86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74.64	4274.64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8.51	8.51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07	6.63	1.44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5.00	5.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650.42	0.00	650.42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954.26	本年支出合计	4954.26	4302.40	651.8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总计	4954.26	总计	4954.26	4302.40	651.8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302.40	1332.20	2970.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2	0.00	7.62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62	0.00	7.62
2010408	物价管理	7.62	0.00	7.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74.64	1332.20	2942.4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20.11	492.05	328.06
2080201	行政运行	247.92	239.11	8.81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57	49.00	9.57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7.51	0.00	7.51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3.74	0.00	33.74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65.14	0.00	265.14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7.23	203.94	3.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0.15	840.1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99	98.99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8	2.4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83	37.83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0.85	700.85	0.00
20810	社会福利	827.99	0.00	827.99
2081001	儿童福利	59.20	0.00	59.20
2081002	老年福利	686.25	0.00	686.25
2081004	殡葬	21.09	0.00	21.09
2081006	养老服务	46.44	0.00	46.44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5.00	0.00	15.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07.28	0.00	307.28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05.58	0.00	305.58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70	0.00	1.7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679.47	0.00	679.47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79.47	0.00	679.47
20820	临时救助	117.93	0.00	117.93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17.93	0.00	117.93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72.99	0.00	172.99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72.99	0.00	172.9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98.65	0.00	298.65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98.65	0.00	298.6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07	0.00	210.0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07	0.00	210.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1	0.00	8.51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51	0.00	8.51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51	0.00	8.5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3	0.00	6.6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63	0.00	6.6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63	0.00	6.63
213	农林水支出	5.00	0.00	5.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	0.00	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0	0.00	5.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0.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28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6.28	30201	办公费	10.96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6.06	30202	印刷费	0.60	310	资本性支出	1.35
30103	奖金	143.7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5
30107	绩效工资	18.07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83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2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9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0	30211	差旅费	0.99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46	30214	租赁费	0.08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5.9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21.58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658.8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77.67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3.2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28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7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5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9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0.00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86.57	公用经费合计					45.6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39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0.3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651.86	651.86	0.00	651.8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44	1.44	0.00	1.44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00	1.44	1.44	0.00	1.44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00	1.44	1.44	0.00	1.44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650.42	650.42	0.00	650.42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650.42	650.42	0.00	650.42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650.42	650.42	0.00	650.42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4954.26万元，支出总计4954.26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561.07万元，增长12.77%。主要是困难群众最低生活保障金、特困救助供养金、残疾人两项补贴等救济标准提标；养老相关项目经费支出比上年增加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4954.2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62.51万元，增长12.81%，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302.40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51.86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4954.2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62.51万元，增长12.81%，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332.20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286.57 万元，公用支出 45.63 万元。
2. 项目支出 3622.06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954.26 万元，支出总计 4954.26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562.51 万元，增长 12.81%。主要是：困难群众最低生活保障金、特困救助供养金、残疾人两项补贴等救济标准提标；养老相关项目经费支出比上年增加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302.4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49.78 万元，增长 6.16%，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408-物价管理支出 7.6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27 万元，下降 73.62%。主要原因是发放给困难群众的价格补贴支出减少。

(二) 2080201-行政运行支出 247.9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减少 14.24 万元，下降 5.4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人员及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三）2080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58.5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3.71 万元，下降 28.82%。主要原因是事业工作经费支出减少。

（四）2080206-社会组织管理支出 7.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41 万元，增长 257.6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开展社会组织财务专项审计、支付社会组织法律专项服务费等。

（五）2080207-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33.7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6.40 万元，增长 359.6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支付制作安装路名牌、完善更新国家地名信息库、印刷行政区划图等费用。

（六）2080208-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支出 265.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6.24 万元，增长 33.3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 2023 年社工站项目首期款、共建共享新兴社区治理补助等经费增加。

（七）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7.2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8.95 万元，下降 12.2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事业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八）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98.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4.04 万元，增长 52.41%。主要原因是今年有退休人员逝世，增加部分抚恤金支出等。

（九）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4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退休人员变动，与上年度持平。

（十）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8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17 万元，下降 24.3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本年度缴交社保减少。

（十一）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0.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53.51 万元，下降 17.97%。主要原因是部分民政代管退休人员过世减员，代管退休金支出减少。

（十二）2081001-儿童福利支出 59.2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3 万元，下降 2.04%。主要原因是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数量动态变化，支出正常水平上下浮动。

（十三）2081002-老年福利支出 686.2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8.66 万元，增长 27.6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居家养老服务站建设补助、居家养老照料中心运营补贴、长者食堂区级建设补助等在此科目列支。

（十四）2081004-殡葬支出 21.0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86 万元，增长 48.2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委托第三方开展审计核查支出。

（十五）2081006-养老服务支出 46.4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44 万元，增长 54.8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长者食堂省级补助增加。

（十六）2081099-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5.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02 万元，下降 46.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基本殡葬服务减免支出减少。

（十七）2081107-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支出 305.5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0.70 万元，增长 11.1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残疾人两项补贴提标，支出增加。

（十八）2081199-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7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净增加 1.70 万元。主要原因是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宣传品支出在此科目列支。

（十九）2081901-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79.4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9.56 万元，下降 4.1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分最低生活保障金从上级补助资金支付，未在此科目列支。

（二十）2082001-临时救助支出 117.9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02 万元，下降 15.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给街道临时救助备用金比上年减少。

（二十一）2082101-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72.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8.90 万元，增长 51.6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分月份特困救助供养金从上级补助资金支付，支出增加。

（二十二）2082501-其他城市生活救助支出 298.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7.85 万元，增长 169.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一次性生活补助、低保特困生活垃圾处理费等在此

科目列支。

(二十三)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0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93 万元,下降 9.4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由该科目列支的困难群众最低生活保障金减少。

(二十四)2101601-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支出 8.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净增加 8.5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本年度新增发放特困失能老人护理补贴,在此科目列支。

(二十五)2120399-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6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净增加 6.63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科目,2021-2022 年低保特困生活垃圾处理费补助资金支出在此科目列支。

(二十六)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净增加 5.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科目,老区建设专项市级补助在此科目列支。

(二十七)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9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人员退休,无职业年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651.8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12.73 万元,增长 92.22%,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2121499-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4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净增加 1.4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没有该项目预算支出。

（二）2296002-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50.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11.29 万元，增长 91.7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建设补助支出增加。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32.2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86.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45.6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3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9.50%；较上年减少1.49万元，下降79.26%。当年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编制预留一定弹性空间，执行时厉行节约，控制公务接待规模与标准，因此实际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当年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公车平台费用从其他交通费用列支，未列入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核算，因此本年三公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0.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境）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

累计 0 人次。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当年决算数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 0.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减少 1.74 万元，下降 100.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 0.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当年决算数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 0.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减少 1.74 万元，下降 100.00%。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经费支出。当年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经费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3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9.50%；较上年增加 0.25 万元，增长 178.57%。当年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编制预留一定弹性空间，执行时厉行节约，控制公务接待规模与标准，因此实际支出小于预

算数。当年决算数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因工作需要，接待次数及人数比上年有增长。累计接待 2 批次、26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 88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5.6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26 万元，下降 6.6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办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在正常水平上下浮动。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11.0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8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10.1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11.0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11.0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社指【2024】0090 号 2024 年养老领域惠民生补短板项目（第三批）市级补助资金（特困失能老人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泉财社指【2024】0090 号 用于特困完全失能老人护理补贴奖补资金							
主要成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6.6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6.6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养老服务事业发展，下发特困失能老人护理补贴市级补助资金			因机构改革调整，参照相关政策文件要求，特困完全失能老人人数减少，市级护理补贴奖补资金无需支出，已请求收回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失能老人护理补贴发放人次	≥50 人次		0	10	0	市级护理补贴奖补资金无需支出，已请求收回
		质量指标	特困失能老人护理补贴对象覆盖率	=60%		0	20	0	市级护理补贴奖补资金无需支出，已请求收回
		时效指标	养老护理岗位工作人员市级奖补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0	10	0	市级护理补贴奖补资金无需支出，已请求收回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困失能老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	=0 元/人/月		0	10	10	市级护理补贴奖补资金无需支出，已请求收回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90 人		0	30	0	市级护理补贴奖补资金无需支出，已请求收回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困失能老人护理补贴满意度	≥80%		0	10	0	市级护理补贴奖补资金无需支出，已请求收回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
评价等级	差（60>S）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目标完成问题	及时做好机构改革调整相关名单和政策确认，及时摸排符合申请条件老人	通过按各街道摸排反馈情况，确认完全失能老年人花名册，按照政策及时发放补贴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闽财社指【2023】075 号 2024 年民政事业类省级补助转移支付预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补充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资金，提高生活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						
主要成效			省级补助资金 16 万元已全部使用完毕。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6.00	16.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6.00	16.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补齐残疾人民生短板，提高我区困难残疾人福利，在我区营造关爱困难残疾人的良好氛围。				补充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资金 16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金额	≥114 元		11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政策知晓率	≥80%		87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率	≥85%		95.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人次	≥1350 人次		1403	15	15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享受补贴的覆盖率	≥9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8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残疾人发放资金水平还有发展空间，对残疾人生活改善程度还不够明显。			根据省市相关文件，及时做好补贴提标工作，逐步提高残疾人福利水平。		
		其他问题		宣传工作做得还不够，群众对残疾人政策的了解程度还有待提升。			利用全国助残日、国际残疾人日等节点，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知晓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闽财社指【2024】012 号 结算 2023 年和下达 2024 年第二批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补充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资金，提高生活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						
主要成效			按时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补齐了残疾人民生短板，提高了我区困难残疾人的生活福利，营造了关爱困难残疾人的良好氛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0	1.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00	1.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补齐残疾人民生短板，提高我区困难残疾人福利，在我区营造关爱困难残疾人的良好氛围 。				按时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补齐了残疾人民生短板，提高了我区困难残疾人的生活福利，营造了关爱困难残疾人的良好氛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金额	≥114 元/人		11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政策知晓率	≥80%		9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率	≥85%		95.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人次	≥85 人		87	15	15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享受补贴的覆盖率	≥9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8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残疾人发放资金水平还有发展空间，对残疾人生活改善程度还不够明显。			根据省市相关文件，及时做好补贴提标工作，逐步提高残疾人福利水平。		
		其他问题		宣传工作做得还不够，群众对残疾人政策的了解程度还有待提升。			利用全国助残日、国际残疾人日等节点，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知晓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闽财社指【2024】047 号 2024 年养老事业省级补助转移支付预算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闽财社指【2024】047 号 下达鲤城区 2023 年度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助					
主要成效			及时下发鲤城区 2023 年度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助，发放及时率达到 100%，补助机构满意度 10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4.80	14.8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4.80	14.8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泉州市鲤城区民办养老机构下达床位运营补贴省级补助资金			及时下发鲤城区 2023 年度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助，发放及时率达到 100%，补助机构满意度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理型床位运营补贴的床位数	≥100 张	1680	20	20	
		质量指标	床位运营补贴人头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护理型床位补助标准	=1200 元/张	12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每千名老人拥有养老老床位数	≥35 张	32.83	30	28.14	上半年有达到，下半年未达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机构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8.14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项目管理问题		养老机构的基础设施要考虑失能、残疾等方面老年人的需求，增加更多护理型床位，提供更好照料		鼓励民办养老机构增加护理型床位的建设，通过优惠政策和宣传工作，鼓励更多失能残疾老人享受照料服务		
		项目管理问题		民办医疗机构护理型床位面临长期维护成本高、护理员人力成本高等问题		优化床位结构，增设认知障碍照护专区，以提高服务效率和床位利用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社指【2024】0041 号 2024 年老区建设专项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泉财社指【2024】41 号文件，下达 2024 年老区建设专项市级补助资金，用于补助金龙街道龙岭社区（老区村）激光远教广场建设项目，改善老区基础设施。							
主要成效		已完成下达 2024 年老区建设专项市级补助资金 5 万元补助金龙街道龙岭社区（老区村）激光远教广场建设项目，改善老区村龙岭社区基础设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00	5.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00	5.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老区村社会事业发展，建设补助金龙街道龙岭社区（老区村）激光远教广场建设项目，改善金龙街道龙岭社区基础设施、生产生活条件。			已完成下达 2024 年老区建设专项市级补助资金 5 万元补助金龙街道龙岭社区（老区村）激光远教广场建设项目。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老区村数	=1 个		1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当年完工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9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村集体收入	≥4 万元		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6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政策方面问题		龙岭社区是鲤城区唯一一个革命老区村，近年来该社区积极完善社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社区内老区红色文化遗存点位，急需相关资金支持。			建议加大对龙岭社区的支持和帮扶力度，为促进老区村经济社会各方面发展提供政策支持。		
		资金管理问题		本建设项目总费用 17.1 万元，市级专项补助资金 5 万元，补助比例较低。			建议提高上级资金对老区村建设项目的补助力度，减轻老区村村财负担，共同建设好老区村基础设施，促进老区村发展。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共建共享新型社区治理区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年终结转结余						
主要成效			在全区范围内选取一批工作扎实、群众参与度高的社区开展“共建共享”社区治理建设，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通过项目化运作，引领带动全区社区治理水平整体提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10	18.10	18.00	10	99.45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10	18.10	18.00	—	99.45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选取一批工作扎实、群众参与度高的社区开展“共建共享”社区治理建设，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通过项目化运作，引领带动全区社区治理水平整体提升。				在全区范围内选取一批工作扎实、群众参与度高的社区开展“共建共享”社区治理建设，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通过项目化运作，引领带动全区社区治理水平整体提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示范社区个数	≥2 个		3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目标达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示范社区完工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75%		99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社区活动数量	≥8 场		2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区开展活动较为简单化，活动形式较为单一，服务范围有待进一步拓宽，发挥作用有待进一步加强。		积极创新基层社区治理活动的内容和方式。推动社区活动形式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转变、活动从“偏于形式”向“突出作用”转变。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社指【2024】0020 号 2024 年养老领域惠民生补短板项目（第一批）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用于补助相关街道社区新建或提升城乡居家养老服务站、建设微型消防站、推进物业+养老项目的建设。						
主要成效			用于 7 个个建设微型消防站、推进泉山社区物业+养老项目的建设，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达到 80.9%，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6%。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79.00	78.68	10	99.59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79.00	78.68	—	99.5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完善城乡养老服务体系，新建一所居家养老服务站，为 7 个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 7 所微型消防站，推动落实物业+养老项目提升现有养老服务设施综合为老服务水平，				用于 7 个个建设微型消防站、推进泉山社区物业+养老项目的建设，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达到 80.9%，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6%。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微型消防站建设补助标准	=2 万元/所		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	≥60%		80.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家养老服务站项目的满意度	≥80%		96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或提升城乡居家养老服务站数量	=1 个		1	10	10	
			建设微型消防站数量	=7 个		7	10	10	
		质量指标	新建或提升城乡居家养老服务站标准	≥200 平方米		2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即定项目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项目管理问题		前期对微型消防站建设相关项目成果评估不够，成本估算准确性应加强			前期做好成本估算和资金分配管理，在时间合理情况下及时将资金付出结项		
		项目管理问题		部分养老服务站存在使用率低，服务内容空的情况，未满足社区老人的实际需求			有条件的养老服务站引入第三方经营，以社区老年人实际需求为导向补充服务内容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闽财社指【2023】065 号 2023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支持困难失能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救助方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用于支持依托养老机构，为更多的困难老年人提供集中照护服务，具体用于资助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对其因收入水平较低而无法负担集中照护支出的差额部分给予补助。						
主要成效			2024 年 2 月起为入住慈心养老院的一名符合条件老年人发放资助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补助，每月按标准补助 1884 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2.07	10	69.00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2.07	—	69.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 设，强化政府对经济困难失能老人享有基本养老服务兜底保障功能，用于支持对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进行兜底保障				从 2024 年 2 月起逐月为 1 位符合条件老人发放补助，补贴发放及时，补助对象满意度达到 100%。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补助人数	=2 人		1	10	5	实际符合对象只有一个
		质量指标	申请补助对象老年人能力评估覆盖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10%		68.97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5%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项目管理问题		可能存在服务对象没有百分百覆盖问题，政策知晓率有待进一步动态提高		各街道社区增强服务对象摸排，及时了解困难老年人生活需求，为其对接政策帮扶，提高其生活质量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街道社工服务站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年终结转结余						
主要成效			在全区 8 个街道推进街道社工站建设，建档 600 多人次，开展社区活动 30 多次, 志愿服务 577 人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0.05	230.05	154.23	10	67.04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0.05	230.05	154.23	—	67.04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全区 8 个街道推进街道社工站建设，以服务群众为宗旨，以社工人才为支撑，持续在收集群众需求、链接社会资源、提供助困纾难、开展老幼关爱、加强社区治理等方面提供适应需求的服务。				在全区 8 个街道推进街道社工站建设，建档 600 多人次，开展社区活动 30 多次, 志愿服务 577 人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街道社工站数量	=8 个		8	20	20	
		质量指标	评估通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60%		67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志愿服务人次	≥400 人次		577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9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社区群众参与积极性较低, 服务范围覆盖面较小，群众参与基层自治的意识较为缺乏			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提升社区居民参与基层治理的积极性，提高居民参与率，扩大项目受益群众覆盖面。		
		其他问题		服务项目类型不够丰富，服务形式较为单一，创新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			进一步创新服务形式，丰富服务项目类型，开展形式多样的社区服务活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街道未成年人保护站建设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用于支持街道开展未成年人保护站建设						
主要成效			支持街道开展未成年人保护站建设，为困境儿童等未成年人提供服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0	13.00	2.70	10	20.77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0	13.00	2.70	—	20.7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街道开展未成年人保护站建设，为困境儿童等未成年人提供服务。				支持街道开展未成年人保护站建设，为困境儿童等未成年人提供服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未保站建设数量	≥8 个		8	20	2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8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助	=1400 元/人. 月		179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8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境儿童服务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服务项目类型不够丰富，服务形式较为单一，创新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			进一步创新服务形式，丰富服务项目类型，开展形式多样的困境儿童服务活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建指〔2024〕1 号 2024 年春节困难群众价格临时补贴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泉州市财政局等 4 部门关于下达 2024 年春节困难群体价格临时补贴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泉财建指〔2024〕1 号）精神，将对我区符合条件的城市低保、特困人员、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困难群体发放价格临时补贴。							
主要成效		根据泉财建指〔2024〕1 号文规定，对全区困难群体发放发放 2024 年春节困难群众价格临时补贴。实际发放 1028 人，金额 25.39 万元，使用本项资金 7.62 万元，确保了我区困难群体不因物价上涨而影响基本生活。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7.73	7.62	10	98.58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7.73	7.62	—	98.58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泉州市财政局等 4 部门关于下达 2024 年春节困难群体价格临时补贴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泉财建指〔2024〕1 号）精神，将对我区符合条件的城市低保、特困人员、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困难群体发放价格临时补贴。城市低保对象每人 200 元；特困人员、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每人 500 元。			根据泉财建指〔2024〕1 号文规定，为确保我区困难群体不因物价上涨而影响基本生活，决定对全区困难群体发放发放 2024 年春节困难群众价格临时补贴。实际发放 1028 人，金额 25.39 万元，使用该项指标资金 7.62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补贴金额	≥200 元/人		246.98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纳入补贴发放范围率	≥9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85%		92.16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发放人数	≥1000 人		1028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8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困难群众春节价格临时补贴资金市级资金拨付效率低，资金到达区级时间滞后。			建议提高困难群众春节价格临时补贴市级资金拨付效率，提高资金到达区级效率。			
	政策方面问题		随着经济水平的发展，物价水平的上涨，困难群众春节价格临时补贴发放标准有待进一步提高。			建议提高困难群众春节价格临时补贴发放标准，保障困难群众春节期间基本生活不受影响。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指标【2023】0332 号 2023 年度建设“智慧健康小屋”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主要用于依托养老服务机构、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站）等养老服务设施，建设 1 个“智慧建设小屋”，提供健康一体化服务，多渠道满足老年人自我健康检测和获得健康指导的要求。						
主要成效			按要求建设鲤中街道升平社区 1 个“智慧建设小屋”，完工及时率达到 100%，老年人满意度达到 96.67%。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5	5.35	5.08	10	94.95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5	5.35	5.08	—	94.9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 1 个“智慧建设小屋”，提供健康一体化服务，多渠道满足老年人自我健康检测和获得健康指导的要求。				按要求建设鲤中街道升平社区 1 个“智慧建设小屋”，完工及时率达到 100%，老年人满意度达到 96.67%。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智慧健康小屋”数	=1 个		1	20	2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94.99	10	9.5	按实际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健康自测服务项目数量	≥8 个		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人满意度	≥80%		96.67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6.5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可以进一步提升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流程较慢，资金没有及时拨付，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节约各流程资金使用时间，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项目管理问题		部分老年人对智慧健康小屋使用项目不清楚，社区知晓率有待进一步提高			加大对已建成智慧健康小屋项目的多样化宣传，鼓励邀请社区老年人进行智慧健康小屋的使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指标【2023】1282 号 2024 年养老事业省级补助转移支付预算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用于补助相关街道开展 2 个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建设。						
主要成效			用于补助江南街道、浮桥街道 2 个街道开展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当年开工率达到 100%，补助覆盖率达到 10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00.00	30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00.00	3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3 个长者食堂，2 个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建设				用于补助江南街道、浮桥街道 2 个街道开展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当年开工率达到 100%，补助覆盖率达到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省级补助标准（大于 900 平方米）	=100 万元/个		100	5	5	
			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省级补助标准（大于 2000 平方米）	=200 万元/个		2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资金补助覆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养老服务满意度	≥90%		9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项目建设数量	=2 个		2	20	20	
		质量指标	示范性长者食堂建设标准	≥50 人/个		5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当年开工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项目管理问题		前期对辖区内建设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基础条件调研不够，推动项目进度整体较慢		加强对辖区内各街道配建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基础条件调研，及时与街道做好沟通工作，时间计划表，推动机构今早投入使用		

			用
	项目管理问题	部分长者食堂未老年人需求调研和宣传工作，来用餐的老年人人数不够，或者前期补贴力度大，无法带动老人持续性消费	加强调研和采用多样化宣传方式，了解老年人口味和喜好，有条件的食堂可以举办老人休闲娱乐活动，带动食堂人气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指标【2022】1147 号 2023 年中央福彩公益金（老年人福利项目）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泉财指标【2022】1147 号要求，用于老年人福利项目支出，支持以服务生活困难和失能失智老年人为主的养老机构、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防疫物资及消防设施器材等设施设备配置；支持政府购买服务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工作；支持养老护理员培训等方面。						
主要成效			2024 年鲤城区新增建设 7 个微型消防站，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安全生产水平不断提升，社区满意度达到 80%以上。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66	7.66	6.86	10	89.56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66	7.66	6.86	—	89.51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5 个微型消防站建设。				2024 年鲤城区新增建设 7 个微型消防站，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安全生产水平不断提升，社区满意度达到 80%以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微型消防站建设数	≥5 个		7	20	20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机构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率	≥5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微型消防站建设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微型消防站建设补助标准	≥2 万元		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安全生产水平提升	≥5%		1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微型消防站落地社区满意度	≥80%		84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项目管理问题		前期对微型消防站预算评估需要进一步加强，成本估算准确性应加强			前期做好成本估算和资金分配管理，在时间合理情况下及时将资金付出结项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2 年省级社会福利事业发展专项（养老及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民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社会福利事业发展专项（养老及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泉财指标【2022】207 号）要求，开展 500 户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为街道购买养老及救助领域社会工作服务，建设 1 个长者食堂（助餐点）。（适老化改造省级补助 50 万，长者食堂省级补助 15 万，购买街道养老救助服务 22 万）						
主要成效			在全区 8 个街道社工站开展购买养老及救助服务，实施特困老人“关怀行动”计划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26	8.26	8.00	10	96.85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26	8.26	8.00	—	96.85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 500 户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为街道购买养老及救助领域社会工作服务，建设 1 个长者食堂（助餐点）			在全区 8 个街道社工站开展购买养老及救助服务，实施特困老人“关怀行动”计划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者食堂(助餐点)建设数	≥1 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适老化改造竣工验收合格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适老化改造建设及时率	≥9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长者食堂补助标准	=15 万元/个		1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定服务对象适老化改造完成率	≥5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适老化改造满意度	≥85%		9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街道社工站开展服务形式较为单一，社区群众参与率较低，服务形式有待进一步拓展			通过设计丰富多彩的服务活动，进一步提升社区群众的参与率，提升民生服务效能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社指【2024】0052 号 2024 年泉州市城乡社区服务站建设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以近邻党建为引领，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指导示范社区严格按照国家住建部、发改委《城乡社区服务站建设标准》（建标 167-2014）和福建省地方标准《社区服务站“一站式”服务规范》（DB35/T 1324-2013）要求，进一步加强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高社区服务供给能力。						
主要成效			确定开元街道梅峰社区、金龙街道龙岭社区为 2024 年市级城乡社区服务站建设示范社区，立足社区实际，以便民、利民、惠民为原则，构建机构健全、设施完备、主体多元、供给充分、群众满意的社区服务体系，进一步提升社区服务水平。。截止 2024 年底，2 个社区已完成市级城乡社区服务站的建设任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0	2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00	2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选取开元街道梅峰社区、金龙街道龙岭社区开展 2024 年泉州市城乡社区服务站建设，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通过项目化运作，引领带动全区社区治理水平整体提升。				确定开元街道梅峰社区、金龙街道龙岭社区为 2024 年市级城乡社区服务站建设示范社区，指导示范社区结合“党建+”邻里中心建设，立足社区实际，以便民、利民、惠民为原则，构建机构健全、设施完备、主体多元、供给充分、群众满意的社区服务体系，进一步提升社区服务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服务人次	≥200 人次		3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8%		95.74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示范社区数量	=2 个		2	20	20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在社区开展的基层治理项目上，存在宣传力度不够和群众参与度不高的问题。		社区要规范高效的使用好社区保障资金，应该强化社区的宣传与培训，通过各种方式广泛宣传有关政策，增强社区居民、社区工作者、社会组织的知晓度、参与度、满意度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社指【2024】0051 号 2024 年泉州市“刺桐厝边. 共建共享”社区治理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选取一批社区开展“共建共享”社区治理项目建设，以党建为引领，以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突出高标准谋划、高质量建设、高效率运转，推动丰富城乡社区服务主体和服务业态，融合线上线下服务机制，形成一批社区治理创新成果，引领带动全区社区治理水平提升。						
主要成效			我局结合实际确定江南街道霞洲社区、临江街道新桥社区、浮桥街道田中社区等 3 个社区为 2024 年市级“共建共享”新型示范社区，指导示范社区结合“党建+”邻里中心建设，立足社区实际，以便民、利民、惠民为原则，构建机构健全、设施完备、主体多元、供给充分、群众满意的社区服务体系，进一步提升社区服务水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局结合实际确定江南街道霞洲社区、临江街道新桥社区、浮桥街道田中社区等 3 个社区为 2024 年市级“共建共享”新型示范社区，指导示范社区结合“党建+”邻里中心建设，立足社区实际，以便民、利民、惠民为原则，构建机构健全、设施完备、主体多元、供给充分、群众满意的社区服务体系，进一步提升社区服务水平。				打造 3 个“刺桐厝边. 共建共享”示范社区，开展活动 20 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9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社区服务活动数量	≥12 场		2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群众满意度	≥88%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示范社区数量	=3 个		3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示范社区完工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社区群众参与积极性较低. 服务范围覆盖面较小，群众参与基层自治的意识较为缺乏		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提升社区居民参与基层治理的积极性，提高居民参与率，扩大项目受益群众覆盖面。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为我区“60 周岁及以上的特困供养人员、低保对象、重点优抚对象、计生特殊家庭成员、重度残疾人、空巢独居”等 6 类老年人和 8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						
主要成效			项目已按时开展，待 2025 年支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1. 20	211. 20	0. 00	10	0. 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1. 20	211. 20	0. 00	—	0. 00		
	其他资金		0. 00	0. 00	0. 00	—	0. 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0	0. 00	0. 00	—	0. 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彻落实泉民养老〔2022〕22 号文件要求，对属于鲤城户籍的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低保对象、划生育特殊家庭、重度残疾人、重点优抚对象中、空巢及孤寡等特殊困难的 6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和 80 周岁及以上未领取机关事业单位退休金的老年人，由区民政局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			项目已按时开展，待 2025 年支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居家养老上门服务次数	≥12 次		0	20		项目已按时开展，待 2025 年支出。
		质量指标	评估通过率	=100%		0	10		项目已按时开展，待 2025 年支出。
		时效指标	上门服务及时率	=100%		0	10		项目已按时开展，待 2025 年支出。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60%		0	10		项目已按时开展，待 2025 年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0	30		项目已按时开展，待 2025 年支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老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0	10		项目已按时开展，待 2025 年支出。
总分值、评价总分（S）						0			
评价等级		差（60>S）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流程较慢，资金没有及时拨付，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节约各流程资金使用时间，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项目管理问题	部分老人对居家上门养老服务存在不信任、不安全感，而且对 服务条项并不清楚	需要街道、社区、第三方机构共同做好宣传和服务工作，提升 养老服务质量
--	--------	---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社指【2024】0102 号 2024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第一批）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泉财社指【2024】0102 号 用于设置有认知障碍专区的公办养老机构或公建民营养老机构床位建设补助							
主要成效		已开展设置有认知障碍专区的公办养老机构或公建民营养老机构床位建设相关工作，资金待 2025 年拨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4.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4.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老年人福利			已开展设置有认知障碍专区的公办养老机构或公建民营养老机构床位建设相关工作，资金待 2025 年拨出。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机构补助数	≥1 个		0	20	0	工作已开展，待 25 年支出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覆盖率	=100%		0	10	0	工作已开展，待 25 年支出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0	10	0	工作已开展，待 25 年支出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80%		0	10	0	工作已开展，待 25 年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认知障碍照护专区面积	≥400 平方米		0	30	0	工作已开展，待 25 年支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机构满意度	≥90%		0	10	0	工作已开展，待 25 年支出
总分值、评价总分（S）						0			
评价等级		差（60>S）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项目管理问题		民办医疗机构认知障碍床位面临长期维护成本高、护理员人力成本高等问题			加大政策帮扶，优化床位结构，做好日常维护，以提高服务效率和床位利用率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流程较慢，资金没有及时拨付，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节约各流程资金使用时间，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社区共建共享信息平台建设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打造社区共建共享信息系统平台，提升社区服务水平						
主要成效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平台二期开发工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51	10	15.1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51	—	15.05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打造社区共建共享信息系统平台，及时梳理和协调解决社区治理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建立基层信息的反馈渠道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平台二期开发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台功能模块数量	≥2 个		0	20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平台二期开发工作。
		质量指标	建设标准达标率	=100%		0	10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平台二期开发工作。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率	≥100%		0	10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平台二期开发工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100%	15.05	10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平台二期开发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问题处理及时率	≥90%	0	30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平台二期开发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用户满意度	≥88%	0	10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平台二期开发工作。
总分值、评价总分（S）						0		
评价等级		差（60>S）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平台二期开发工作。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平台二期开发工作。		
		其他问题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平台二期开发工作。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平台二期开发工作。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共建共享新型社区治理区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市级共建共享新型社区治理区级配套						
主要成效			在全区范围内选取一批工作扎实、群众参与度高的社区开展“共建共享”社区治理建设，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通过项目化运作，引领带动全区社区治理水平整体提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4.00	10	2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4.00	—	2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全区范围内选取一批工作扎实、群众参与度高的社区开展“共建共享”社区治理建设，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通过项目化运作，引领带动全区社区治理水平整体提升。				在全区范围内选取一批工作扎实、群众参与度高的社区开展“共建共享”社区治理建设，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通过项目化运作，引领带动全区社区治理水平整体提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社区活动场次	≥10 场		26	20	20	
		质量指标	评估验收通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创建示范社区进度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60%		20	10	3.33	因机构改革,业务科室职能调整到区委社工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志愿服务参与人次	≥100 人		1234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88%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3.33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社区宣传覆盖面比较小，居民的知晓率有待进一步提升，宣传活动形式有待进一步优化			通过线上线下等多种方式，加大宣传力度，进一步提升社区活动的宣传覆盖面，		
		其他问题		社区活动形式不够丰富，活动内容较为单一，居民参与率有待进一步提升			加强居民需求调研，进一步结合居民需求，策划形式多样的社区活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临时救助支出（含救急难）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2022 年末鲤城区户籍人口 28.2 万人，按照每人 7 元标准进行筹集，需资金 197.4 万元。					
主要成效			我区根据《福建省临时救助工作规范》积极开展支出型临时救助与急难型临时救助工作，2024 年以来支出临时救助金约 95.08 万元，惠及困难群众 217 户次 219 人次，其中实施急难型临时救助 36 人次 7.5 万元、支出型临时救助 183 人次 87.58 万元。下拨街道临时救助备用金 22.85 万元。合计使用本项指标资金 117.93 万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7.40	117.93	117.9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7.40	117.93	117.93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将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临时救助保障范围，确保“应保尽保”。			根据《福建省临时救助工作规范》统筹开展支出型临时救助与急难型临时救助工作，2024 年以来支出临时救助金约 95.08 万元，惠及困难群众 217 户次 219 人次。落实“先行救助”“取消急难型临时救助户籍地限制”，累计实施急难型临时救助 36 人次 7.5 万元、支出型临时救助 183 人次 87.58 万元。下拨街道临时救助备用金 22.85 万元。合计使用本项指标资金 117.93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临时救助总人次	≥100 人次	219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临时救助金发放及时率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次均救助金额	≥900 元/人/次	4341.5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纳入临时救助范围率	≥95%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救助工作满意度	≥85%	91.37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根据工作要求，按照鲤城区户籍人口数每人 7 元筹集临时救助金 197.4 万元，但年度资金使用总额远低于筹集数。			按照政策要求，继续加大主动发现，开展临时救助力度。建议取消按照户籍人口数筹集资金，根据历年资金使用情况筹集。		
	政策方面问题		当前临时救助政策针对救助家庭每年的救助金额上限为 3 万元，为更好的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临时救助力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为更好的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建议提高临时救助家庭年救助金额上限，特别是针对因医疗费用支出巨大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难的群众。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困难群众价格临时补贴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用于为低保、特困、低保边缘家庭、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价格临时补贴，综合 2022 年及 2023 年发放情况，年发放价格临时补贴：34 万元，按照区级承担 70%测算，需资金约：24 万。						
主要成效			根据上级 2024 年下发文件要求，为确保我区困难群体不因物价上涨而影响基本生活，2024 年全区发放价格补贴 1 次，实际发放 1028 人，金额 25.39 万元，使用该项指标资金 17.77 万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00	24.00	17.77	10	74.04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00	24.00	17.77	—	74.04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 6 单位关于进一步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的通知》（闽发改商价〔2021〕732 号）、《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六部门关于进一步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的通知》（泉发改〔2021〕374 号）文件要求，确保我区困难群体不因物价上涨而影响基本生活，为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发放物价补贴。				根据市级通知要求，2024 年全区发放价格补贴 1 次。根据泉财建指〔2024〕1 号文规定，为确保我区困难群体不因物价上涨而影响基本生活，决定对全区困难群体发放发放 2024 年春节困难群众价格临时补贴。实际发放 1028 人，金额 25.39 万元，使用该项指标资金 17.77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次	≥1000 人次		1028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金额	≥20 元/人/月		246.98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纳入补贴范围率	≥9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价格临时补贴发放工作满意度	≥85%		92.16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困难群众春节价格临时补贴资金市级资金拨付效率低，资金到达区级时间滞后。			建议提高困难群众春节价格临时补贴市级资金拨付效率，提高资金到达区级效率。		
	政策方面的问题			随着经济水平的发展，物价水平的上涨，困难群众春节价格临时补贴发放标准有待进一步提高。			建议提高困难群众春节价格临时补贴发放标准，保障困难群众春节期间基本生活不受影响。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养老服务机构运营补贴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1、对已建成并投入运营的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站），根据评估结果，按照每个街道养老服务照料中心 1-4 万元、每个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1-4 万元的标准发放运营补贴。（区为民办实事项目） 2、按照《福建省民办养老服务机构业务管理办法》要求，为我区兴贤医院养护中心等区管民办养老机构发放床位运营补贴。						
主要成效			已完成相关评估工作，待 2025 年支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22.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22.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参考《鲤城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考评表》开展评定工作，根据评估结果为符合条件的养老服务站（中心）发放建设补助。				已完成相关评估工作，待 2025 年支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85%		0	10		已完成相关评估工作，待 2025 年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0	30		已完成相关评估工作，待 2025 年支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老服务对象满意度	≥88%		0	10		已完成相关评估工作，待 2025 年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服务站（中心）建设补助数量	≥75 个		0	10		已完成相关评估工作，待 2025 年支出。
		质量指标	评估覆盖率	=100%		0	20		已完成相关评估工作，待 2025 年支出。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0	10		已完成相关评估工作，待 2025 年支出。
总分值、评价总分（S）							0		

评价等级	差（60>S）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街道社区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项目管理问题	部分养老服务站存在使用率低，服务内容空的情况，未满足社区老人的实际需求	有条件的养老服务站引入第三方经营，以社区老年人实际需求为导向补充服务内容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社指【2024】0104 号 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资金预算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泉财社指【2024】104 号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补助资金用于老年助餐点。							
主要成效		助餐点数量按计划建设完成，工作已按时开展，待发文走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9.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9.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养老服务事业发展，拨付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老年助餐项目资金用于老年助餐服务			助餐点数量按计划建设完成，工作已按时开展，待发文走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助餐点补助数量	=6 个		0	20	0	待 2025 年支出
		质量指标	老年助餐点资金拨付覆盖率	=100%		0	10	0	待 2025 年支出
		时效指标	老年助餐项目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0	10	0	待 2025 年支出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老年助餐点补助标准	=1.5 万元/个		0	10	0	待 2025 年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80%		0	30	0	待 2025 年支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长者食堂服务开展的满意度	≥90%		0	10	0	待 2025 年支出
总分值、评价总分（S）						0			
评价等级		差（60>S）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流程较慢，资金没有及时拨付，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节约各流程资金使用时间，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项目管理问题		部分长者食堂未老年人需求调研和宣传工作，来用餐的老年人人数不够，或者前期补贴力度大，无法带动老人持续性消费			加强调研和采用多样化宣传方式，了解老年人口味和喜好，有条件的食堂可以举办老人休闲娱乐活动，带动食堂人气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街道社工服务站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泉州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泉州市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购买服务项目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泉民管〔2020〕21 号）文件要求，在 8 个街道办事处推进街道社工站建设，通过购买社会工作专业服务项目，每个街道社工站派驻 2 名社工，以专业化、精细化社会工作服务提升民生服务效能。						
主要成效			因原社工站项目合同到期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已申请资金调剂开展 2025 年街道民政服务站（原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正在进行招投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2.00	172.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2.00	172.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购买社会工作专业服务项目，每个街道社工站派驻 2 名社工，以专业化、精细化社会工作服务提升民生服务效能。				因原社工站项目合同到期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已申请资金调剂开展 2025 年街道民政服务站（原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正在进行招投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50%		0	10		因原社工站项目合同到期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已申请资金调剂开展 2025 年街道民政服务站（原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正在进行招投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居民幸福感提升率	=100%		0	30		因原社工站项目合同到期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已申请资金调剂开展 2025 年街道民政服务站（原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正在进行招投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80%	0	10		因原社工站项目合同到期时间为2024年12月，已申请资金调剂开展2025年街道民政服务站（原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正在进行招投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工站数量	≥8个	8	30		因原社工站项目合同到期时间为2024年12月，已申请资金调剂开展2025年街道民政服务站（原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正在进行招投标、	
		质量指标	社工站建设合格率	≥80%	0	5		因原社工站项目合同到期时间为2024年12月，已申请资金调剂开展2025年街道民政服务站（原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正在进行招投标、	
		时效指标	社工站建设完成及时率	=100%	0	5		因原社工站项目合同到期时间为2024年12月，已申请资金调剂开展2025年街道民政服务站（原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正在进行招投标、	
	总分值、评价总分（S）						0		
评价等级		差（60>S）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个字)	其他问题	因原社工站项目合同到期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已申请资金调剂开展 2025 年街道民政服务站（原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 正在进行招投标、	因原社工站项目合同到期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已申请资金调剂开展 2025 年街道民政服务站（原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 正在进行招投标、
	其他问题	因原社工站项目合同到期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已申请资金调剂开展 2025 年街道民政服务站（原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 正在进行招投标、	因原社工站项目合同到期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已申请资金调剂开展 2025 年街道民政服务站（原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 正在进行招投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社指【2024】0049 号 2024 年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以示范点专项行动为抓手，通过政府购买社工服务，推进”福蕾行动计划”有效实施。						
主要成效			通过政府购买专业社工服务，在街道开展儿童关爱网络、信息建设、课外关爱、心理健康、司法援助、政策宣讲等工作，促进形成儿童福利保障和关爱服务专业化、系统化、常态化的服务体系，提升基层儿童关爱服务水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示范点专项行动为抓手，通过政府购买社工服务，推进”福蕾行动计划”有效实施。				通过政府购买专业社工服务，在街道开展儿童关爱网络、信息建设、课外关爱、心理健康、司法援助、政策宣讲等工作，促进形成儿童福利保障和关爱服务专业化、系统化、常态化的服务体系，提升基层儿童关爱服务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孤儿分散供养标准	≥1700 元/月		179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举办主题活动场次	≥8 场		23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境儿童服务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街道社工派驻人员	≥2 人		4	20	20	
		质量指标	服务对象建档率	≥8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购买服务时效	≥8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针对我区困境儿童、流动儿童及留守儿童的关爱服务活动形式还不够丰富，覆盖面较小			进一步加大入户探访力度，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宣传工作，优化关爱服务内容，进一步提高参与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闽财社指【2023】075 号 2024 年民政事业类省级补助转移支付预算（困难群众救助）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民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民政事业类省级补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闽财社指〔2023〕75 号）。用于特困、低保、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补助。						
主要成效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民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民政事业类省级补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闽财社指〔2023〕75 号）。为符合条件对象发放基本生活补助并支持困境儿童关爱项目。2024 年使用该项指标完成 2024 年 4 月份低保金及特困供养金、5 月份特困金、第二季度散居孤儿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抚养儿童补贴发放，补助 2023 年-2024 年福蕾行动项目 2.3 期款，合计使用该指标 111 万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14.00	111.00	10	97.3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14.00	111.00	—	97.3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特困、低保、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补助，困境儿童关爱项目福蕾行动计划补助。				2024 年该项指标用于低保金、特困金和散居孤儿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抚养儿童补贴发放，发放 2024 年 4 月份低保金及特困供养金、5 月份特困金、第二季度散居孤儿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抚养儿童补贴、2023 年-2024 年福蕾行动项目 2.3 期款合计使用该指标 111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金额	≥900 元/人		9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对象覆盖率	≥2%		4.4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85%		91.37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救助人数	≥1000 人		1103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补助覆盖率	≥8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最低生活保障资金发放及时率	≥8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当前上级补助资金力度较低，地方财政压力较大。				建议提高上级补助资金分配比例，加大上级补助资金的补助力度，减轻地方财政压力。		
	政策方面问题		目前对低保对象的救助政策主要体现为基本生活保障，每月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保障形式较单一。				建议在低保对象每月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保障其基本生活的基础上，丰富低保对象保障形式，增加生活照料、心理抚慰等服务。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养老业务项目评估经费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省市养老工作安排，对各类养老服务项目开展专项评估。						
主要成效			按计划开展老年人能力评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站）、长者食堂、养老服务机构、居家养老上门服务各项评估，，评估覆盖率达到 100%，评估工作及时完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50	31.50	1.44	10	4.57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50	31.50	1.44	—	4.5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省市工作安排，定期开展老年人能力评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评估、居家养老上门服务评估、特殊老年人探访评估等专项评估。				按计划开展老年人能力评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站）、长者食堂、养老服务机构、居家养老上门服务各项评估，，评估覆盖率达到 100%，评估工作及时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养老项目评估次数	≥4 次		4	20	20	
		质量指标	评估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评估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70%		4.57	10	0.65	工作已开展,待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老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0.65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流程较慢，资金没有及时拨付，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节约各流程资金使用时间，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项目管理问题		部分养老服务站存在使用率低，服务内容空的情况，未满足社区老人的实际需求			有条件的养老服务站引入第三方经营，以社区老年人实际需求为导向补充服务内容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养老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养老服务质量提升行动 100 万，政府购买养老基础服务 200 万，养老服务机构运营补贴 220 万，养老业务评估 21 万，养老服务站(中心)建设补助 100 万						
主要成效			为符合条件的服务对象购买居家养老基础服务约 627 人，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9.68	299.68	195.59	10	65.27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9.68	299.68	195.59	—	65.2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养老服务质量提升行动，为符合条件的服务对象购买居家养老基础服务，发放养老服务机构运营补贴，推动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				为符合条件的服务对象购买居家养老基础服务约 627 人，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家养老基础服务人数	≥1000 人		627	10	6.27	按每月服务的平均数
		质量指标	养老机构及居家养老服务设施运营率	≥60%		78.6	10	10	
		时效指标	政府购买服务合规性	=10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护理型床位运营补贴	=2400 元./床		24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性综合养老服务机构覆盖率	≥80%		80.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9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1.27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项目管理问题		部分老人对居家上门养老服务存在不信任、不安全感，而且对服务条项并不清楚		需要街道、社区、第三方机构共同做好宣传和服务工作，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闽财社指【2023】088 号 2023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三批）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闽财社指[2023]88 号文件要求，为符合条件的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基本生活补贴。						
主要成效			为符合条件的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及时发放基本生活补助，每月均及时足额发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50	1.5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0	1.5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符合条件的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基本生活补贴，保障孤儿和儿童的基本生活条件				为符合条件的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及时发放基本生活补助，每月均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生活补助标准	≥1500 元/人/月		179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建档率	≥8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儿童满意度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在保数量	≥24 人		29	10	10	
		质量指标	认定准确率	≥8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及时率	≥90%		100	15	15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开展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关爱服务活动形式还不够丰富，群众参与率较低			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困境儿童和流动儿童关爱服务活动，进一步提高参与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高龄补贴及重阳节慰问老人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高龄补贴 472 万，重阳节慰问老年人 10 万						
主要成效			2024 年逐月发放高龄补贴三千多名老人，慰问百岁老人 28 位，资金支出率 100%，慰问对象对慰问活动的满意率达到 95%以上。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2.00	421.61	421.6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2.00	421.61	421.61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符合条件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开展重阳节百岁老人慰问。			逐月发放高龄补贴三千多名老人，慰问百岁老人 28 位，资金支出率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200 元/人. 月		2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百岁人员慰问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对象满意率	≥80%		96.15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老年人数量	≥3000 人		3518	20	20	
		质量指标	动态管理达标率	≥8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高龄补贴发放及时率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项目管理问题		慰问百岁老人的方式比较单一，应增加慰问方式的丰富性，展现对百岁老人的关怀			增加慰问百岁老人的方式的丰富性，鼓励街道社区在重要节假日举办多样化活动关怀百岁老人		
		项目管理问题		高龄补贴可能存在服务对象没有动态百分百覆盖、死亡对象未及时减员问题，政策知晓率有待进一步提高			有关部门街道社区加强日常检查，死亡对象及时减员，符合补贴申请老人及时纳入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社指【2024】0112 号 市区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下达市区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的通知》（泉财社指【2024】112 号）文件要求，为符合条件的低保、特困户发放 2023 年 10 月至 2024 年 5 月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						
主要成效			根据《关于下达市区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的通知》（泉财社指【2024】112 号）文件要求，为符合条件的低保、特困户发放 2023 年 10 月至 2024 年 5 月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2024 年已为符合条件的低保、特困户发放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 2511 户次、25110 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84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84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下达资金 2.84 万元，用于为符合条件的低保、特困户发放 2023 年 10 月至 2024 年 5 月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预计发放 2840 户次。				2024 年已为符合条件的低保、特困户发放 2023 年 10 月至 2024 年 5 月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按照每户每月 10 元的标准合计发放 2511 户次、25110 元，由于本项资金指标较晚下达到我局，相关资金已由属地街道代垫，及时足额完成发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户次	≥1500 户次		2511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对象合规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费补助标准	≥10 元/每户每月		1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群众生活负担的资金投入总额	≥2 万元		2.51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94.68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市区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市级资金拨付效率低，资金到达区级时间滞后。		建议提高市区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市级资金拨付效率，提高资金到达区级效率。		
			政策方面问题		市区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采取由供水公司拨付资金到民政部门，再由市级民政部门下拨区级民政局的形式容易造成资金发放流程冗长，资金拨付效率低下。		建议困难群众享受污水处理费补贴优惠政策由低保特困对象凭社会救助保障对象身份凭证直接在供水公司进行源头减免，直接享受减免优惠政策。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养老服务站（中心）建设补助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为符合条件的养老服务站（中心）发放建设补助，省为民办实事长者食堂等项目区级配套资金。						
主要成效			补助新桥社区等三个长者食堂，建设泉山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养老服务设施，提升新春、东华、升平、龙岭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养老服务设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60.00	65.00	10	40.63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60.00	65.00	—	40.63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参考《鲤城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考评表》开展评定工作，根据评估结果为符合条件的养老服务站（中心）发放建设补助。				补助新桥社区等三个长者食堂，建设泉山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养老服务设施，提升新春、东华、升平、龙岭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养老服务设施。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80%		40.63	10	5.08	待 2025 年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老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服务站（中心）建设补助数量	≥80 个		1	10	0.13	指标设置有误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75.21			
评价等级		中（80>S≥6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项目管理问题		前期对养老服务站（中心）、长者食堂等养老设施项目评估不够，成本估算准确性应加强			前期做好成本估算和资金分配管理，在时间合理情况下及时将资金付出结项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流程较慢，资金没有及时拨付，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节约各流程资金使用时间，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鲤城区未列入革命文物红色文化保护碑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省市文件要求对我区 7 处未列入革命文物红色文化遗存建设保护碑项目						
主要成效			2024 年，我局多次组织属地街道摸排走访我区现有 7 处未列入革命文物红色文化遗存点位，充分征求业主、社区及街道办事处三方意见，但由于部分点位业主意见不统一，导致该项目进展较慢，未在 2024 年度完成采购及资金支出。 该笔项目资金将结转 2025 年使用，设置我区现有未列入革命文物红色文化遗存保护标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6.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6.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我区 7 处红色文化遗存建设保护碑，开展保护工作				用于设置我区现有 7 处未列入革命文物红色文化遗存点位保护界碑。2024 年，我局多次组织属地街道摸排走访我区现有 7 处未列入革命文物红色文化遗存点位，充分征求业主、社区及街道办事处三方意见，但由于部分点位业主意见不统一，导致该项目进展较慢，未在 2024 年度完成采购及资金支出。 该笔项目资金将结转 2025 年使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80%		0	10	0	2024 年，我局多次组织属地街道摸排走访我区现有 7 处未列入革命文物红色文化遗存点位，充分征求业主、社区及街道办事处三方意见，但由于部分点位业主意见不统一，导致该项目进展较慢，未在 2024 年度完成采购及资金支出。 该笔项目资金将结转 2025 年使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红色革命文化普及率	≥80%	0	30	0	2024 年，我局多次组织属地街道摸排走访我区现有 7 处未列入革命文物红色文化遗存点位，充分征求业主、社区及街道办事处三方意见，但由于部分点位业主意见不统一，导致该项目进展较慢，未在 2024 年度完成采购及资金支出。该笔项目资金将结转 2025 年使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0	10	0	2024 年，我局多次组织属地街道摸排走访我区现有 7 处未列入革命文物红色文化遗存点位，充分征求业主、社区及街道办事处三方意见，但由于部分点位业主意见不统一，导致该项目进展较慢，未在 2024 年度完成采购及资金支出。该笔项目资金将结转 2025 年使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护碑建设数量	=7 个	0	20	0	2024 年，我局多次组织属地街道摸排走访我区现有 7 处未列入革命文物红色文化

								遗存点位,充分征求业主、社区及街道办事处三方意见,但由于部分点位业主意见不统一,导致该项目进展较慢,未在2024 年度完成采购及资金支出。该笔项目资金将结转 2025 年使用。
		质量指标	保护碑材料和规格达标率	=100%	0	10	0	2024 年,我局多次组织属地街道摸排走访我区现有 7 处未列入革命文物红色文化遗存点位,充分征求业主、社区及街道办事处三方意见,但由于部分点位业主意见不统一,导致该项目进展较慢,未在2024 年度完成采购及资金支出。该笔项目资金将结转 2025 年使用。
		时效指标	项目进度及时率	≥80%	0	10	0	2024 年,我局多次组织属地街道摸排走访我区现有 7 处未列入革命文物红色文化遗存点位,充分征求业主、社区及街道办事处三方意见,但由于部分点位业主意见不统

								一,导致该项目进展较慢,未在 2024 年度完成采购及资金支出。该笔项目资金将结转 2025 年使用。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0	
评价等级		差 (60>S)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目标完成问题	2024 年,我局多次组织属地街道摸排走访我区现有 7 处未列入革命文物红色文化遗存点位,充分征求业主、社区及街道办事处三方意见,但由于部分点位业主意见不统一,导致该项目进展较慢,未在 2024 年度完成采购及资金支出。				加快对相关点位的走访及征求意见工作,根据走访情况尽快确认设置保护标志个数,启动采购程序。该笔项目资金将结转 2025 年使用。	
		政策方面问题	在摸排走访我区现有 7 处未列入革命文物红色文化遗存点位中发现由于各点位周边环境条件的限制,部分点位条件难以满足文件要求的石碑规格是业主反对的主要原因。				建议因地制宜设置石碑规格,提供不同规格及形式的标志规格,既能达到宣传保护红色文化遗存点位的目的,又不会造成交通不便或安全隐患。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闽财社指【2024】018 号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省财政厅 省民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闽财社指〔2024〕18 号）文件，用于特困、低保、临时救助对象、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补助。						
主要成效			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及《福建省最低生活保障规范》，为符合条件的对象发放低保及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金。2024 年本项资金用于发放 9 月份低保金，保障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2.00	22.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2.00	22.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省财政厅 省民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闽财社指〔2024〕18 号），用于特困、低保、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补助。				2024 年我局每月及时、足额发放辖区低保及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全区在低保保对象 581 户 903 人，1-12 月累计发放低保金共计 842.5943 万元，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总数 174 人，1-12 月累计发放特困人员供养金共计 357.8294 万元。其中本项资金用于发放 9 月份低保金。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金额	≥850 元/人		928.83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对象覆盖率	≥2%		4.4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5%		91.37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800 人		899	20	20	
		质量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对象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8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政策方面问题		目前对低保对象的救助政策主要体现为基本生活保障，每月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保障形式较单一。			建议在低保对象每月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保障其基本生活的基础上，丰富低保对象保障形式，增加生活照料、心理抚慰等服务。		
		资金管理问题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当前上级补助资金力度较低，地方财政压力较大。			建议提高上级补助资金分配比例，加大上级补助资金的补助力度，减轻地方财政压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预【2023】361 号 2024 年城乡低保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民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低保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泉财指标〔2023〕361 号）为全区低保对象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							
主要成效			根据《福建省最低生活保障规范》，2024 年为符合条件的对象发放低保金，累计发放 842.5943 万元，使用本项资金指标 240.87 万元，保障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40.87	240.8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40.87	240.87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民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低保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泉财指标〔2023〕361 号）为全区低保对象及时、足额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			2024 年我局每月及时、足额发放辖区低保及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全区在低保对象 581 户 903 人，1-12 月累计发放低保金共计 842.5943 万元，使用本项资金指标 240.87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低保人均月标准	≥900 元/人/月		9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纳入低保范围率	≥95%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85%		91.37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月均发放低保金人数	≥700 人		900	20	20	
			质量指标	低保金补助覆盖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低保金发放及时率	≥8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政策方面问题		目前对低保对象的救助政策主要体现为基本生活保障，每月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保障形式较单一。			建议在低保对象每月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保障其基本生活的基础上，丰富低保对象保障形式，增加生活照料、心理抚慰等服务。			
		政策方面问题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当前市级补助资金力度较低，地方财政压力较大。			建议提高市级补助资金分配比例，加大市级补助资金的补助力度，减轻地方财政压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社指【2024】0085 号 2024 年红色文化遗存优化提升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市委专题会议部署及泉财社指【2024】85 号文，为更好促进我市红色文化遗存与经济社会发展、乡村振兴等相结合，不断增强红色文化的生命力和引导力，进一步加快红色文化遗存提升工作，下达市级专项补助资金 12.6 万元，涉我区 3 个项目，分别为中共紫帽区工委旧址、龙岭地下革命斗争隐蔽处旧址、中共南安特支成立旧址项目。						
主要成效			本项资金将结转 2025 年度下达。用于补助我区中共紫帽区工委旧址、龙岭地下革命斗争隐蔽处旧址、中共南安特支成立旧址项目 3 个红色文化遗存优化提升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2.6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2.6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下达市级专项补助资金 12.6 万元，优化提升建设我区 3 个项目，补助中共紫帽区工委旧址、龙岭地下革命斗争隐蔽处旧址、中共南安特支成立旧址项目。				为做好红色文化遗存优化提升项目，我区积极协助市级开展辖区内红色文化遗存优化提升项目调研，推进相关项目的建设，但由于项目涉及业主及周边居民较多，在征求及同意意见中费时较长，导致项目推进较缓慢。当前，中共紫帽区工委旧址已完成第一期优化提升，预计 2025 年 3 月完工，中共南安特支成立旧址预计 2025 年 1 月完工，龙岭地下革命斗争隐蔽处旧址项目因火灾损毁严重等原因已向市级申请退出本年度红色文化遗存优化提升项目。本项资金将结转 2025 年度下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红色文化遗存优化提升项目数	≥2 个		0	20	0	本项资金将结转 2025 年度下达。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0	10	0	本项资金将结转 2025 年度下达。
		时效指标	当年完工率	≥90%		0	10	0	本项资金将结转 2025 年度下达。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90%		0	10	0	本项资金将结转 2025 年度下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红色文化遗存优化提升项目对外开放比例	≥90%		0	30	0	本项资金将结转 2025 年度下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0	10	0	本项资金将结转 2025 年度下达。
总分值、评价总分（S）						0			

评价等级	差（60>S）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本年度红色文化遗存优化提升项目资金下达时间较晚，资金使用率低。	优化资金分配，建议加快红色文化遗存优化提升项目资金下达进度及区级配套资金下达进度，减轻社区经济负担。
	项目管理问题	推进相关项目的建设，但由于项目涉及业主及周边居民较多，在征求及同意意见中费时较长，导致项目推进较缓慢。	提前规划并充分征求各利益相关方意见，避免因前期准备工作不足导致项目进度滞后。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社指【2024】0100 号 2024 年老龄工作专项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泉财社指【2024】0100 号 用于基层单位开展敬老月、重阳节活动						
主要成效			鲤城区两个基层单位开展敬老月重阳节活动，活动及时开展，老年人对活动的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7.00	7.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7.00	7.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形式多样的敬老月主题活动，推进老龄事业发展。				基层单位开展敬老月重阳节活动，补助及时发放到位，活动及时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基层单位数量	≥2 个		2	20	20	
		质量指标	活动开展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9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孝亲敬老宣传知晓率	≥80%		94.74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活动对象满意度	≥90%		93.1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项目管理问题		活动开展次数比较有限，活动内容比较传统，吸引力不足，应更富新时代的形式			增加活动开展次数，活动内容在传统文化基础上增加吸引力，多收集老人实际需求举办活动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补助对象覆盖率较低，开展活动范围和规模比较受限制，无法涵盖一些鲤城区外围城区老人			增加资金补助，加强重阳节活动宣传覆盖范围，提供给老人便利的出行方式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社区治理及基层政权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加强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建立机构健全、设施完备、主体多元、供给充分、群众满意的社区服务体系，提高社区服务供给能力。						
主要成效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结合我区实际，指导社区进一步完善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升社区服务水平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服务活动场次	≥8 场		0	20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100%		0	10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0	10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80%	0	10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与活动人次	≥200 人次	0	30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群众满意度	≥90%	0	10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总分值、评价总分（S）						0	
评价等级		差（60>S）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其他问题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因机构改革，原“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社指【2024】0056 号 2024 年养老护理员培训项目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开展养老护理员培训项目							
主要成效		2024 年已开展培训活动，资金待 2025 年继续支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97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97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养老护理员培训，培训人次大于 254 人次			2024 年已开展培训活动，资金待 2025 年继续支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护理员培训人次	≥254 人次		0	20		资金待 2025 年继续支出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0	10		资金待 2025 年继续支出
		时效指标	养老护理员培训当年完成率	=100%		0	10		资金待 2025 年继续支出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80%		0	10		资金待 2025 年继续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护理员培训覆盖率	=100%		0	30		资金待 2025 年继续支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老护理员培训满意度	≥90%		0	10		资金待 2025 年继续支出
总分值、评价总分（S）						0			
评价等级		差（60>S）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流程较慢，资金没有及时拨付，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节约各流程资金使用时间，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项目管理问题		培训内容不够全面，主要集中在护理技能率，对老年人心理护理等方面涉及较少，培训形式比较单一。			优化培训内容，增加心理护理等方面的内容，关注养老行业最新发展动态和需求。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指标【2023】1067 号 2024 年民政事业类省级补助资金（购买街道养老及救助社工服务）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省市文件要求 2024 年民政事业类省级补助资金购买街道养老及救助社工服务							
主要成效		在全区 8 个街道购买养老及救助社工服务，提升民政服务水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3.2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3.2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全区 8 个街道购买社工服务，提升民政服务水平			在全区 8 个街道购买养老及救助社工服务，提升民政服务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控制率	≥80%		0	10	0	项目已开展还未结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养老及救助领域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年度受益人次	>400 次		185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0%		9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养老及救助领域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的数量	>1 个		1	20	20	
		质量指标	购买养老及救助社会工作服务站的合规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购买养老及救助服务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的签约时间 4 月底前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0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街道社工站开展服务形式较为单一，社区群众参与率较低，服务形式有待进一步拓展			通过设计丰富多彩的服务活动，进一步提升社区群众的参与率，提升民生服务效能		
		其他问题		街道社工站的宣传方式较为单一，宣传载体有待拓展，群众知晓率有待进一步提高			建议通过线上线下等多种方式加大街道社工站宣传力度，进一步提高居民参与率，提升群众知晓度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2 年养老领域惠民生补短板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民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养老领域惠民生补短板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泉财指标【2022】96 号）要求，建设一批微型消防站，开展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适老化改造 50 万，微型消防站建设 20 万）					
主要成效			按照 2024 年目标建设 7 个微型消防站，开展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 120 户，资金待支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48	14.48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48	14.48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民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养老领域惠民生补短板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泉财指标【2022】96 号）要求，建设 10 个微型消防站，开展 500 户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			按照 2024 年目标建设 7 个微型消防站，开展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 120 户，资金待支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微型消防站建设数	≥10 个	0	10		工作已开展。待 2025 年支出
		质量指标	适老化改造竣工验收合格率	≥90%	0	20		工作已开展。待 2025 年支出
		时效指标	微型消防站建设及时率	≥90%	0	10		工作已开展。待 2025 年支出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微型消防站补助标准	=2 万元/个	0	10		工作已开展。待 2025 年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定服务对象适老化改造完成率	≥50%	10	30		工作已开展。待 2025 年支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适老化改造满意度	≥85%	0	10		工作已开展。待 2025 年支出
总分值、评价总分（S）						0		
评价等级		差（60>S）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目标完成问题		前期对微型消防站、长者食堂项目成果评估不够，成本估算准确性应加强			前期做好成本估算和资金分配管理，在时间合理情况下及时将资金付出结项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流程较慢，资金没有及时拨付，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节约各流程资金使用时间，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困境儿童关爱服务（福蕾行动）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用于开展“福蕾行动”，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为困境儿童提供关爱服务。						
主要成效			通过政府购买专业社工服务，以街道为试点开展儿童关爱服务，围绕帮扶网络工作、心理健康工程、素质提升工程、社会融入工程、家庭关爱工程等“五大工程”展开服务。完成建档 172 份，开展 6 期夏冬令营，15 场主题活动，累计服务 452 人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11.96	10	39.87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11.96	—	39.8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政府购买专业社工服务，在街道开展儿童关爱网络、信息建设、课外关爱、心理健康、司法援助、政策宣讲等工作，促进形成儿童福利保障和关爱服务专业化、系统化、常态化的服务体系，提升基层儿童关爱服务水平。			通过政府购买专业社工服务，以街道为试点开展儿童关爱服务，围绕帮扶网络工作、心理健康工程、素质提升工程、社会融入工程、家庭关爱工程等“五大工程”展开服务。完成建档 172 份，开展 6 期夏冬令营，15 场主题活动，累计服务 452 人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街道社工派驻人数	≥2 人		4	20	20	
		质量指标	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8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政府购买专业服务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助	≥1700 元/月		179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福蕾行动服务对象建档率	≥8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境儿童服务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针对我区困境儿童、流动儿童及留守儿童的关爱服务活动形式还不够丰富，覆盖面较小			进一步加大入户探访力度，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宣传工作，优化关爱服务内容，进一步提高参与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1 年养老事业省级补助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民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养老事业省级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泉财指标【2021】1004 号）精神，结合我局实际，开展养老服务机构安全生产、从业人员队伍建设、为经济困难老年人提供关爱服务保障，开展养老服务试点项目，开展非法集资、保健品整治等工作						
主要成效			全年共新增 7 个微型消防站，微型消防站建设及时率 100%，开展养老从业人员 3 期培训，及时检查养老服务机构安全水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25	8.25	0.92	10	11.15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25	8.25	0.92	—	11.0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民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养老事业省级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泉财指标【2021】1004 号）精神，结合我局实际，开展养老服务机构安全生产、从业人员队伍建设、为经济困难老年人提供关爱服务保障，开展养老服务试点项目，开展非法集资、保健品整治等工作。				全年共新增 7 个微型消防站，微型消防站建设及时率 100%，开展养老从业人员 2 期培训，及时检查养老服务机构安全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微型消防站建设数	≥10 个		7	20	14	按 24 年标准完成目标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机构和设施监督检查覆盖率	≥8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微型消防站建设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微型消防站单位建设成本	≤2 万元/个		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养老从业人员学习考察场次	≥1 场		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老从业人员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4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流程较慢，资金没有及时拨付，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节约各流程资金使用时间，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项目管理问题	前期对微型消防站、长者食堂项目成果评估不够，成本估算准确性应加强	前期做好成本估算和资金分配管理，在时间合理情况下及时将资金付出结项
--	--------	----------------------------------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孤儿（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及困境儿童关爱服务（福蕾行动）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年终结转结余					
主要成效			通过政府购买专业社工服务，以街道为试点开展儿童关爱服务，围绕帮扶网络工作、心理健康工程、素质提升工程、社会融入工程、家庭关爱工程等“五大工程”展开服务。完成建档 172 份，开展 6 期夏冬令营，15 场主题活动，累计服务 452 人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4.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4.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政府购买专业社工服务，在街道开展儿童关爱网络、信息建设、课外关爱、心理健康、司法援助、政策宣讲等工作，促进形成儿童福利保障和关爱服务专业化、系统化、常态化的服务体系，提升基层儿童关爱服务水平。			通过政府购买专业社工服务，以街道为试点开展儿童关爱服务，围绕帮扶网络工作、心理健康工程、素质提升工程、社会融入工程、家庭关爱工程等“五大工程”展开服务。完成建档 172 份，开展 6 期夏冬令营，15 场主题活动，累计服务 452 人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街道社工派驻人员	≥2 人	4	20	20	
		质量指标	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8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购买服务时效	≥8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助	≥1700 元/月	179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福蕾行动服务对象建档率	≥8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针对我区困境儿童、流动儿童及留守儿童的关爱服务活动形式还不够丰富，覆盖面较小			进一步加大入户探访力度，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宣传工作，优化关爱服务内容，进一步提高参与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闽财社指【2023】081 号 2023 年度养老事业省级补助转移支付预算（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贴）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为符合条件的民办养老机构发放 2022 年床位运营补贴。						
主要成效			为符合条件的民办养老机构发放 2024 年床位运营补贴，养老机构满意率达到 100%，发放及时率达到 10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4.89	14.89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4.89	14.89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_福建省民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养老事业省级补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闽财社指【2023】81 号 ），为符合条件的民办养老机构发放床位运营补贴。				为符合条件的民办养老机构发放 2024 年床位运营补贴，养老机构满意率达到 100%，发放及时率达到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护理型床位补助标准	=1200 元/年. 张		12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每千名老人拥有养老床位数	≥35 张		33	30	28.29	上半年达到。下半年未达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老机构服务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理型床位运营补贴的床位数	≥100 张		1680	10	10	
		质量指标	床位运营补贴人头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床位运营补贴发放及时率	≥90%		100	20	2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8.29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项目管理问题			民办医疗机构护理型床位面临长期维护成本高、护理员人力成本高等问题			优化床位结构，增设认知障碍照护专区，以提高服务效率和床位利用率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养老、儿童、慈善事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用于养老、儿童、慈善事业等工作。						
主要成效			春节慰问养老服务机构工作人员 84 人，工作人员满意率达到 100%，慰问及时率达到 10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2.52	10	50.4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2.52	—	50.4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春节慰问机构工作人员、发放儿童（价格临时补贴）				春节慰问养老服务机构工作人员 84 人，工作人员满意率达到 100%，慰问及时率达到 9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75%		50.46	10	6.73	成本估算不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养老机构工作人员数量	≥200 人		84	10	4.2	按养老机构实际符合条件的慰问人数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资质合规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度	≥85%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0.93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项目管理问题		慰问养老机构工作人员的方式比较单一，应增加慰问方式的丰富性，展现对养老服务人才的重视			增加慰问养老机构工作人员的方式的丰富性，鼓励在重要节假日举办多样化活动感谢养老服务机构人员的辛苦工作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社指【2024】0054 号 2024 年养老领域惠民生补短板（第二批）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开展政府购买居家上门服务、长者食堂建设、养老服务设施安装视频监控汇聚服务的项目						
主要成效			新增 3 个长者食堂，2024 年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超一万人次，项目完成率达到 10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83.65	15.00	10	17.93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83.65	15.00	—	17.93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政府购买居家养老上门服务项目、新建长者食堂项目和养老服务设施远程视频监控汇聚服务				新增 3 个长者食堂，2024 年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超一万人次，项目完成率达到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80%		17.83	10	2.23	待 2025 年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住人养老服务设施远程视频监控建设和汇聚覆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人对长者食堂的满意度	≥80%		95	5	5	
			享受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老年人满意度	≥80%		95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者食堂建设数量	=3 个		3	10	10	
			质量指标	长者食堂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政府购买居家上门服务项目评估通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长者食堂项目完成率	=100%		100	5	5
			政府购买居家养老上门服务项目完成率	≥90%		100	5	5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2.23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个字)	项目管理问题	部分老人对居家上门养老服务存在不信任、不安全感,而且对服务条项并不清楚	需要街道、社区、第三方机构共同做好宣传和服务工作,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流程较慢,资金没有及时拨付,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节约各流程资金使用时间,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闽财社指【2023】103 号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民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闽财社指〔 2023 〕103 号），用于特困、低保、临时救助对象、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补助。						
主要成效			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福建省最低生活保障规范》、《福建省特困人员认定规范》发放特困、低保基本生活保障金。2024 年该项指标用于低保金及特困金发放，发放 2024 年 3 月份低保金及特困供养金，合计使用该指标 75 万元，保障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75.00	75.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75.00	75.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特困、低保、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补助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民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闽财社指〔 2023 〕103 号），用于特困、低保、临时救助对象、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补助。2024 年该项指标用于低保金及特困金发放，发放 2024 年 3 月份低保金及特困供养金，合计使用该指标 75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金额	≥900 元/人		9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对象覆盖率	≥2%		4.4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救助工作满意度	≥85%		91.37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救助人数	≥1000 人		1077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补助覆盖率	≥8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最低生活保障资金发放及时率	≥8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政策方面问题		目前对低保、特困人员的救助供养政策主要体现为基本生活保障，每月发放低保、特困供养金，保障形式较单一。		建议在低保、特困人员每月发放特困供养金保障其基本生活的基础上，丰富低保、特困人员保障形式，增加生活照料、心理抚慰等服务。		
			资金管理问题		该项资金专项用于特困、低保、临时救助对象、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主要集中使用于低保金及特困金发放，使用分配项目较单一。		加大该项资金专项用于临时救助对象、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力度，合理分配资金。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社指【2024】0079 号 2024 年省级社会福利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为手术适应症孤儿手术矫治和康复等提供资助，改善受助孤儿身体状况。						
主要成效		2024 年为我区 8 名孤儿开展健康体检，其中使用省级资金 4000 元，2023 年中央福彩公益金 2400 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0.64	0.40	10	62.5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64	0.40	—	62.5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为孤儿提供医疗救助，改善受助孤儿身体状况。			2024 年为我区 8 名孤儿开展健康体检，其中使用省级资金 4000 元，2023 年中央福彩公益金 2400 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5 人	8	20	20	
		质量指标	孤儿体检覆盖率	≥75%	80	10	10	
		时效指标	目标完成及时率	≥8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资助金额	=800 元/人	8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明天计划”用于孤儿体检费用据实结算比例	≥1%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的孤儿满意度	≥7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2024 年我区为目前在册孤儿组织体检，结余资金 0.24 万元将繼續用于 2025 年的体检费用支付。		2024 年我区为目前在册孤儿组织体检，结余资金 0.24 万元将繼續用于 2025 年的体检费用支付。		
		其他问题		2024 年我区为目前在册孤儿组织体检，结余资金 0.24 万元将繼續用于 2025 年的体检费用支付。		2024 年我区为目前在册孤儿组织体检，结余资金 0.24 万元将繼續用于 2025 年的体检费用支付。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指标【2023】0333 号 2023 年养老领域惠民生补短板（第二批）市级补助资金-完全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市级补助完全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							
主要成效		完成 2024 年下半年完全失能补贴逐月发放，共发放 63 人次，完全失能老人护理补贴满意度达到 10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67	0.38	10	10.35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67	0.38	—	10.35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年满 60 周岁及以上的最低生活保障对象、计生特殊家庭中的完全失能老人发放护理补贴			完成下半年完全失能补贴逐月发放，发放 63 人次，发放覆盖率 100%，完全失能老人护理补贴满意度达到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贴人次	≥400 人次		63	10	1.57	机构改革调整,发放人次减少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覆盖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10.3	10	1.08	机构改革调整,发放人次减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政策知晓率	≥80%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完全失能老人护理补贴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72.65			
评价等级		中（80>S≥6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项目管理问题		可能存在服务对象摸排不够彻底问题，需要及时做好动态更新管理，政策知晓率有待进一步提高			各街道社区增强服务对象摸排，及时了解困难老年人生活需求，为其对接政策帮扶，提高其生活质量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困难群众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2023 年 10 月享受最低生活保障 837 人，月支出 67 万，按照低保对象年增长 10%测算，需资金：884.4 万元。80 周岁及以上增发高龄补贴，需资金：5 万元。低保金及增发高龄补贴全年合计资金 889.4 万元，扣除预计省、市拨付补助款 200 万元，共需资金约 690 万元。						
主要成效			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福建省最低生活保障规范》，为符合认定条件的对象按照每月 900 元的标准补差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2024 年以来累计发放低保金 842.5943 万元，使用本项资金指标 438.6 万元，保障了辖区内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0.00	438.60	438.6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0.00	438.60	438.6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将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保障范围，确保“应保尽保”，及时足额发放低保金，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2024 年我局每月及时、足额发放辖区低保及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全区在低保保对象 581 户 903 人，1-12 月累计发放低保金共计 842.5943 万元，使用本项资金指标 438.6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月均发放低保金人数	≥700 人		900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最低生活保障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低保标准	=900 元/人/月		9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纳入低保范围率	≥95%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救助工作满意度	≥85%		91.37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政策方面问题		目前对低保对象的救助供养政策主要体现为基本生活保障，每月发放低保金，保障形式较单一。			建议在低保对象每月发放低保金保障其基本生活的基础上，丰富保障形式，增加生活照料、心理抚慰等服务。		
		资金管理问题		关于低保金的使用，按照政策要求，先行使用上级补助资金，导致区级配套资金使用与年初预算数差距较大。			关于低保金的使用，积极落实上级要求，在使用省及中央资金时优先用于特困金支出，合理使用区级配套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指标【2023】154 号 2023 年养老领域惠民生补短板（第一批）项目市级补助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建设 2 个长者食堂，支持 9 个养老服务设施微型消防站建设项目。							
主要成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76	0.76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76	0.76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 2 个长者食堂，支持 9 个养老服务设施微型消防站建设项目。			无需支出，已请求收回。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微型消防站建设数	≥9 个		0	10		无需支出，已请求收回。
			长者食堂建设数	≥2 个		0	10		无需支出，已请求收回。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机构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率	≥50%		0	10		无需支出，已请求收回。
			时效指标	微型消防站建设及时率	≥90%		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微型消防站建设补助标准	≥2 万元		0	10		无需支出，已请求收回。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安全生产水平提升	≥5%		0	30		无需支出，已请求收回。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长者食堂满意度	≥80%		0	10		无需支出，已请求收回。
总分值、评价总分（S）						0			
评价等级		差（60>S）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流程较慢，资金没有及时拨付，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节约各流程资金使用时间，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项目管理问题		前期对微型消防站、长者食堂项目成果评估不够，成本估算准确性应加强			前期做好成本估算和资金分配管理，在时间合理情况下及时将资金付出结项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指标【2023】1171 号 2024 年百岁老人慰问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泉财指标【2023】1171 号 用于百岁及以上老年人慰问						
主要成效		重阳节期间共慰问全区 28 位百岁老人，资金支出率 10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15	2.1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15	2.15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养老服务事业发展，下发 2024 年百岁老人慰问省级补助资金			重阳节期间共慰问全区 28 位百岁老人，资金支出率 100%，百岁老人对慰问工作的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百岁及以上老年人数量	≥25 人	28	20	20	
		质量指标	慰问对象年龄	≥100 岁	102	10	10	
		时效指标	百岁及以上老人慰问款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省级百岁及以上老人慰问款标准	=1500 元/人/年	15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群众知晓率	≥9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对象满意度	≥90%	96.1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项目管理问题		可能存在服务对象没有百分百覆盖问题，政策知晓率有待进一步提高			各街道社区增强服务对象摸排，及时了解困难老年人生活需求，为其对接政策帮扶，提高其生活质量		
	项目管理问题		慰问百岁老人的方式比较单一，应增加慰问方式的丰富性，展现对百岁老人的关怀			增加慰问百岁老人的方式的丰富性，鼓励街道社区在重要节假日举办多样化活动关怀百岁老人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地名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地名标志设置与管理 12 万元，地名志 15 万元，“乡村著名行动”10 万元。						
主要成效			制作并安装各门类二维码门牌 4900 块，编制鲤城区地名故事 60 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00	37.00	10.89	10	29.43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00	37.00	10.89	—	29.43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公安部门报送的制牌信息做好我区二维码门楼牌制作安装工作；做好新命名道路路名牌制作和设置工作，对不规范路名牌进行整改替换；根据文件要求，做好“乡村著名行动”相关工作。				制作并安装各门类二维码门牌 4900 块；推动“乡村著名行动”，编制鲤城区地名故事。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路名牌数量	≥40 块		0	0		当年度未制造路名牌
		质量指标	路名牌制作安装正确率	=100%		0	0		当年度未制造路名牌
		时效指标	二维码门牌制作安装及时率	≥100%		100	40	4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29.43	10	2.94	当年度未制造路名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二维码门牌正常使用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住户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2.94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目标完成问题		新命名道路还处于建设状态，无法及时设置路名牌，辖区内路名牌设置情况复杂，将在情况摸排清楚之后统一制作安装。			加大辖区路名牌设置情况摸排力度，做好统计工作，根据统计情况做好预算工作。若当年度无法开展路名牌制作工作，不做预算。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闽财社指【2024】043 号 2024 年省级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闽财社指【2024】43 号，下达 23 万元用于特困、低保、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补助。						
主要成效			本项资金本年度未使用，结转下一年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3.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3.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闽财社指【2024】43 号，下达 23 万元用于特困、低保、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补助。				用于特困、低保、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补助，按照资金分配安排，本项资金用于发放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金。本项资金指标文件于 2024 年 11 月下发至我局，我局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完成指标绩效申报，但 2024 年 12 月发放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金时该项指标尚未下达我局，为了及时发放特困金，未能在本年度内使用本项资金。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救助人数	≥900 人		1077	20	2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覆盖率	≥8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最低生活保障资金发放及时率	≥8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金额	≥900 元		171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对象社会面覆盖率	≥2%		4.4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救助工作满意度	≥80%		91.37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目标完成问题		2024 年 12 月发放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金时该项指标尚未下达我局，为了及时发放特困金，未能在本年度内使用本项资金。			建议加快资金下达基层的进度，避免因资金较晚到达导致未在本年度使用。		
		政策方面问题		目前对低保、特困人员的救助供养政策主要体现为基本生活保障，每月发放低保、特困供养金，保障形式较单一。			建议在低保、特困人员每月发放特困供养金保障其基本生活的基础上，丰富低保、特困人员保障形式，增加生活照料、心理抚慰等服务。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卫健局机构改革职能转移至民政局指标调整（办理老年人优待证）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主要成效		因机构改革调整，无相关政策文件，办理优待证无需资金支出，已要求收回该笔资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符合条件的老年人提供老年优待证办理服务			因机构改革调整，无相关政策文件，办理优待证无需资金支出，已要求收回该笔资金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待证发放人数	≥0 个		0	20		办理优待证无需资金支出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覆盖率	≥0%		0	20		办理优待证无需资金支出
		时效指标	优待证发放及时率	≥0%		0	0		办理优待证无需资金支出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制作优待证资金使用成本	≥0%		0	10		办理优待证无需资金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0%		0	30		办理优待证无需资金支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待证办理满意率	≥0%		0	10		办理优待证无需资金支出
总分值、评价总分（S）						0			
评价等级		差（60>S）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目标完成问题		因机构改革调整,无相关政策文件，办理优待证无需资金支出，应及时反馈收回			在机构改革调整时及时确认资金使用情况，现已经要求收回该笔资金，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指标【2022】0990 号 2023 年度支持社会组织参与民政服务、养老及救助工作政府购买服务省级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2023 年支持社会组织参与民政服务养老及救助工作政府购买服务(省级专项经费，原养老协理员经费，现用于购买社工服务)						
主要成效		在全区 8 个街道社工站开展购买养老及救助服务，实施特困老人“关怀行动”计划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6	4.66	4.64	10	99.5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66	4.66	4.64	—	99.5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在我区选择 2 个条件较为成熟的社区试点购买养老及救助工作服务			在全区 8 个街道社工站开展购买养老及救助服务，实施特困老人“关怀行动”计划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养老及救助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的数量	=2 个	2	10	10	
		质量指标	购买养老及救助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的合规性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购买实施的养老及救助领域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的签约时限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的养老及救助领域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年度收益总人次	≥300 人次	185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所接受服务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活动较为简单化，活动形式较为单一，服务范围有待进一步拓宽，发挥作用有待进一步加强。		积极创新民政服务站活动的内容和方式。推动社区活动形式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转变、活动从“偏于形式”向“突出作用”转变。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经费 310 万，其中，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93 万，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217 万（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还需细分 4 项：其中生活困难的重度残疾人一级护理补贴 22 万元，非生活困难的重度残疾人一级护理补贴 59 万元，其中生活困难的重度残疾人二级护理补贴 50 万元，非生活困难的重度残疾人二级护理补贴 86 万元）						
主要成效			2024 年全年共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 305.5803 万元，其中财政支出 288.58 万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0.00	288.58	288.5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0.00	288.58	288.58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补齐残疾人民生短板，提高我区残疾人福利，在我区营造关爱残疾人的良好氛围				2024 年全年共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 305.5803 万元，其中财政支出 288.58 万元。开展残疾人政策宣传、残疾人轮椅配送等服务，营造关心关爱残疾人的良好氛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覆盖人次	≥7000 人次		8041	10	10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覆盖人次	≥19000 人次		20832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享受补贴的覆盖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8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均发放资金	≥114 元/月		114	5	5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均发放资金	≥110 元/月		102	5	4.64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有四个档位，年初按档位平均计算设置目标。年底结算时其中一档 85 元的补贴人数较多，拉低了平均完成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政策知晓率	=80%		87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95.89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9.64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残疾人发放资金水平还有发展空间，对残疾人生活改善程度还不够明显。	根据省市相关文件，及时做好补贴题标工作，逐步提高残疾人福利水平。
	其他问题	宣传工作做得还不够，群众对残疾人政策的了解程度还有待提升。	利用全国助残日、国际残疾人日等节点，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知晓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指标【2023】0331 号 2023 年第二批民政事业类（特殊困难老年人和困境儿童探访关爱服务）省级补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用于补助开展孤寡等特殊困难老年人和社会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独症儿童探访关爱服务							
主要成效		用于补助开展孤寡等特殊困难老年人等服务，开展探访关爱服务类别覆盖率达到 100%，接受关爱服务人群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00	31.00	29.96	10	96.65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00	31.00	29.96	—	96.65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补助开展孤寡等特殊困难老年人和社会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独症儿童探访关爱服务			用于补助开展孤寡等特殊困难老年人等服务，开展探访关爱服务类别覆盖率达到 100%，接受关爱服务人群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开展探访关爱人数	≥100 人次		400	20	20	
		质量指标	开展探访关爱服务类别覆盖率	≥8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探访关爱服务开展及时率	≥6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50%		96.6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殊困难老年人、困境儿童月探访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关爱服务人群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项目管理问题		部分老人对特殊探访关爱服务存在不信任、不安全感，而且对服务条项并不清楚			需要街道、社区、第三方机构共同做好宣传和服务工作，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目标完成问题		街道社区对符合政策老人摸排不够，对政策条件认知不够清晰，宣传不够到位，或许存在符合政策老人未及时向上申报问题			需要部门及时发放补贴，对街道社区应答尽答、应发尽发，街道、社区共同做好宣传和服务工作，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指标【2023】1282 号 2024 年养老事业省级补助转移支付预算（示范性长者食堂 ）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用于补助相关街道开展 3 个长者食堂建设。						
主要成效			补助临江街道、开元街道、浮桥街道 3 个街道开展长者食堂建设，当年开工率达到 100%，补助覆盖率达到 10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3 个长者食堂建设				补助临江街道、开元街道、浮桥街道 3 个街道开展长者食堂建设，当年开工率达到 100%，补助覆盖率达到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示范性长者食堂项目省级补助标准	=15 万元/个		1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示范性长者食堂资金补助覆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养老服务满意度	≥90%		95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示范性长者食堂项目建设数量	=3 个		3	20	20	
		质量指标	示范性长者食堂建设标准	≥50 人/个		5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当年开工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项目管理问题		部分长者食堂未老年人需求调研和宣传工作，来用餐的老年人人数不够，或者前期补贴力度大，无法带动老人持续性消费			加强调研和采用多样化宣传方式，了解老年人口味和喜好，有条件的食堂可以举办老人休闲娱乐活动，带动食堂人气		
		资金管理问题		前期对长者食堂等项目的成果评估不够，成本估算准确性应进一步加强			前期做好成本估算和资金分配管理，在时间合理情况下及时将资金付出结项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18 年鲤城区“共建共享”新型示范社区试点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2018 年鲤城区“共建共享”新型示范社区试点项目服务费及评估费用						
主要成效			已完成 4 个示范社区建设，已开展项目末期评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31	30.31	30.3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31	30.31	30.31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全区 4 个条件比较成熟的社区建设“共建共享”新型示范社区试点				已完成 4 个示范社区建设，已开展项目末期评估。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型社区治理示范社区试点数	=4 个		4	10	10	
		质量指标	示范点达标率	≥8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试点建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志愿服务参与人次	≥80 人		10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88.9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社区群众参与积极性较低. 服务范围覆盖面较小，群众参与基层自治的意识较为缺乏			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提升社区居民参与基层治理的积极性，提高居民参与率，扩大项目受益群众覆盖面。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孤儿（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及春节慰问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2024 年孤儿（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春节慰问金（每人 500 元）。						
主要成效			为符合条件的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及时发放基本生活补助，并为在保的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 2024 年春节慰问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25	39.04	39.0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25	39.04	39.04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符合条件的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及时发放基本生活补助，并为在保的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 2024 年春节慰问金。				为符合条件的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及时发放基本生活补助，并为在保的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 2024 年春节慰问金。每月均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人数	≥24 人		27	20	20	
		质量指标	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8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助	=1700 元/人/月		179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建档率	≥9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针对我区困境儿童、流动儿童及留守儿童的关爱服务活动形式还不够丰富，覆盖面较小			进一步加大入户探访力度，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宣传工作，优化关爱服务内容，进一步提高参与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印制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宣传手册（包括残疾人两项补贴的申请、审批、发放以及补贴资格认定、“跨省通办”、“全程网办”等政策内容）、活动横幅，开展线下宣传活动等。						
主要成效			在国际残疾人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前开展活动，发放一次性告知书，共计开展线下活动次数 3 场，扩大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的知晓率，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的覆盖率，营造了关心关爱残疾人的良好氛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70	10	34.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1.70	—	34.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旨在扩大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的知晓率，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的覆盖率。				在国际残疾人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前开展活动，发放一次性告知书，共计开展线下活动次数 3 场，扩大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的知晓率，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的覆盖率，营造了关心关爱残疾人的良好氛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60%		34	10	5.67	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受到客观因素的影响,工作计划调整,导致经费无法按计划推进使用。此外,在实际使用经费的过程中,本身就会与预算存在差距。后续会加强绩效管理,合理规划申请宣传经费,利用多渠道进行宣传,提高经费的使用效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线下活动次数	≥2 次		2	20	20	
		质量指标	一次性政策告知书覆盖率	≥8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开展宣传活动及时率	≥8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知晓率	≥80%	8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率	≥85%	95.89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5.67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宣传工作做得还不够，群众对残疾人政策的了解程度还有待提升。		利用全国助残日、国际残疾人日等节点，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知晓率。		
		其他问题		宣传工作的形式较为单一，缺乏创新，宣传力度不够。		增加宣传渠道。利用多媒体平台进行宣传。创新宣传形式，加强宣传力度。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指标【2022】734 号 2022 年度建设“智慧健康小屋”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依托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站）等养老服务设施，建设 2 个“智慧健康小屋”，配备智慧健康自测管理设备，多渠道满足老年人自我健康检测盒获得健康指导的要求。							
主要成效			完成鲤中街道升平社区“智慧健康小屋”建设，尾款待支付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17	0.17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17	0.17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 年度				完成鲤中街道升平社区“智慧健康小屋”建设，尾款待支付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智慧健康小屋”数量	≥2 个		0	10		尾款待支付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0	10		尾款待支付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0	20		尾款待支付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平均投入资金	=1.65 万元/个		0	10		尾款待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投用及时率	=100%		0	30		尾款待支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人满意度	≥80%		0	10		尾款待支付
总分值、评价总分（S）							0			
评价等级		差（60>S）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项目管理问题		部分健康小屋未做好老年人需求调研和宣传工作，群众知晓率比较低			做好老年人需求调研和宣传工作，采用多种方式进行宣传，邀请老人对智慧健康小屋进行使用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指标【2023】0913 号 2023 年社区建设专项（“微协商微议事”示范点建设）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选取协商工作基础好、居民自治意识强、基础条件好的社区建设“微协商微议事”示范点						
主要成效			确定金山社区为市级“微协商微议事”示范点，总结提炼近年来城乡社区协商的经验做法，以强化居民自治能力为目标，因地制宜在网格、住宅小区（街巷）、楼栋等基层自治单元全面推行“微协商微议事”机制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5.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5.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设立若干社区“微协商微议事”示范点，总结提炼近年来城乡社区协商的经验做法，以强化居民自治能力为目标，因地制宜在网格、住宅小区（街巷）、楼栋等基层自治单元全面推行“微协商微议事”机制				在社区服务站设立 1 个“民主议事厅”，组建一支“协商智囊团”，按照“大事大议、小事小议、急事立议”的原则，灵活采取小区协商会、业主协商会、物业协商会、楼栋协商会等方式开展协商议事。用好社区微信公众号、居民微信群等信息化手段，搭建网络协商平台，拓展视频会议、在线表达意见、结果公示等功能,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议事协商机制。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示范点建设数量	≥1 个		1	20	20	
		质量指标	评估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示范社区完成进度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与议事协商人次	≥100 人次		2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协商议事群众满意率	≥88%		96.43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在社区开展的基层治理项目上，存在宣传力度不够和群众参与度不高的问题。			社区要规范高效的使用好社区保障资金，应该强化社区的宣传与培训，通过各种方式广泛宣传有关政策，增强社区居民、社区工作者、社会组织的知晓度、参与度、满意度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社指【2024】0090 号 2024 年养老领域惠民生补短板项目（第三批）市级补助资金（2024 年养老护理岗位工作人员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泉财社指【2024】0090 号 用于养老护理岗位工作人员奖补资金							
主要成效		为兴贤养护中心的 2 位符合申请条件的养老机构护理人员发放就职在职奖补，共补助 1.2 万元，发放及时率和满意率达到 10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20	1.2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20	1.2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养老服务事业发展，下发 2024 年养老护理岗位工作人员入职和在职奖补			为兴贤养护中心的 2 位符合申请条件的养老机构护理人员发放就职在职奖补，共补助 1.2 万元，发放及时率和满意率达到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人数	≥2 人		2	20	20	
		质量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覆盖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补资金使用率	≥8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80%		94.74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奖补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项目管理问题		慰问养老机构工作人员的方式比较单一，应增加慰问方式的丰富性，展现对养老服务人才的重视			增加慰问养老机构工作人员的方式的丰富性，鼓励在重要节假日举办多样化活动感谢养老服务机构人员的辛苦工作		
		政策方面问题		慰问人数比较少，基于资金有限，应该增多对养老护理人员岗位的资金慰问覆盖面，增大政策帮扶，营造良好养老机构工作环境范围			增大对养老护理人员岗位的资金慰问覆盖面，增大政策帮扶，营造良好养老机构工作环境范围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卫健局机构改革职能转移至民政局指标调整（特困失能老人护理补助）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为鲤城区计生家庭或低保的完全失能老年人每月每人发放 300 元							
主要成效		完成为符合对象的完全失能老人发放补贴，满意率达到 100%，覆盖率达到 10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0.84	1.51	10	4.9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0.84	1.51	—	4.9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我区符合条件的完全失能老人发放特困失能老人护理补贴，按照每人每月 300 元的标准进行补助。			完成 9 位符合对象的完全失能老人发放补贴，共发放 63 人次，覆盖率 100%，完全失能老人护理补贴满意度达到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贴人数	≥50 人次		63	20	20	
		质量指标	特困失能老人护理补贴对象年龄	≥60 岁		78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8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300 元/月		3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完全失能老人护理补贴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目标完成问题		可能存在服务对象没有动态更新百分百覆盖问题，政策知晓率有待进一步提高			各街道社区增强服务对象摸排，及时了解困难老年人生活需求，为其对接政策帮扶，提高其生活质量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节约各流程资金使用时间，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指标【2023】0251 号 2023 年“福蕾行动计划”和示范点创建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以示范点创建专项行动为抓手，通过政府购买专业社工服务，推进”福蕾行动计划“有效实施。（泉财指标【2023】251 号）						
主要成效			通过政府购买专业社工服务，以街道为试点开展儿童关爱服务，围绕帮扶网络工作、心理健康工程、素质提升工程、社会融入工程、家庭关爱工程等“五大工程”展开服务。完成建档 172 份，开展 6 期夏冬令营，15 场主题活动，累计服务 452 人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3	8.03	8.0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3	8.03	8.03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示范点创建专项行动为抓手，通过政府购买专业社工服务，推进”福蕾行动计划“有效实施。			通过政府购买专业社工服务，以街道为试点开展儿童关爱服务，围绕帮扶网络工作、心理健康工程、素质提升工程、社会融入工程、家庭关爱工程等“五大工程”展开服务。完成建档 172 份，开展 6 期夏冬令营，15 场主题活动，累计服务 452 人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街道社工派驻人数	≥2 个		4	20	20	
		质量指标	服务对象建档率	≥8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政府购买专业服务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5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举办主题活动场次	≥10 场		2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境儿童服务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针对我区困境儿童、流动儿童及留守儿童的关爱服务活动形式还不够丰富，覆盖面较小			进一步加大入户探访力度，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宣传工作，优化关爱服务内容，进一步提高参与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指标【2023】0689 号 2023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对符合条件的经济困难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及对未建家庭养老床位但有居家养老服务需求的，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						
主要成效			已建设智能化和适老化床位 120 张，并通过验收，验收合格率 100%，2024 年共为 12538 人次困难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4. 40	134. 40	122. 17	10	90. 9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4. 40	134. 40	122. 17	—	90. 90		
	其他资金		0. 00	0. 00	0. 00	—	0. 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0	0. 00	0. 00	—	0. 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为经济困难的失能和部分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提升失能和部分失能老年人的生活幸福感				已建设智能化和适老化床位 120 张，并通过验收，验收合格率 100%，2024 年共为 12538 人次困难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补贴张数	≥100 张		120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50%		90. 9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人次	≥80 人次		1253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家庭满意度	≥85%		9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流程较慢，资金没有及时拨付，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节约各流程资金使用时间，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项目管理问题		可能存在服务对象没有百分百覆盖问题，政策知晓率有待进一步提高动态提高			各街道社区增强服务对象摸排，及时了解困难老年人生活需求，为其对接政策帮扶，提高其生活质量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婚姻家庭服务专业社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婚姻家庭服务专业社工						
主要成效			以专业化、精细化社会工作服务提升民生服务效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5.00	5.60	10	37.33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00	5.60	—	37.33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推进婚姻家庭服务工作，全面提升婚姻家庭服务水平，倡导文明婚俗。				项目已开展，全面提升婚姻家庭服务水平，倡导文明婚俗。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0%		37.33	10	4.15	待进一步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配备人员数量	≥2 人		2	20	20	
		质量指标	婚姻登记档案电子化比例	≥8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80%		8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婚姻家庭相关政策知晓率	≥8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婚姻家庭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4.15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预算社工服务需进一步支付资金，包括员工薪酬、项目开展等费用。			预算社工服务需进一步支付资金，包括员工薪酬、项目开展等费用，需详细核算和预算，已确保资源有效的利用起来。		
		其他问题		婚姻家庭服务专业社工成本投入大，需要做好维护和运营，以便长期运作。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婚姻登记处工作经费（含采购）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档案数字化 25000 元，印刷费 5000 元，购置涉外版高拍仪 16000 元						
主要成效			提高工作效率，为群众提供便捷。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60	3.68	10	80.00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60	3.68	—	8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婚姻登记工作效率，最大限度满足人民群众婚姻登记需求。				设备已购买，档案数字化，印刷也已投入使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80	10	8	印刷费 5000 元由（2024 年移风易俗工作及无名尸处理工作经费）项目列支。4215 元由于无法提前预估档案数量与纸张用量产生剩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理婚姻档案数量	≥1933 份		1933	10	10	
		质量指标	婚姻档案整理完成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9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婚姻登记档案电子化率	≥95%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婚姻当事人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5			
评价等级		优（S ≥ 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提高公众对婚姻登记工作的认知度与参与度，确保婚姻登记工作高效、有序的进行。		加强宣传教育、优化服务流程、增强公众对婚姻登记工作的了解，构建和谐家庭		
			资金管理问题		合理的进行预算、强化经费使用的监管，有效提高工作经费的使用率，更加合理投入工作。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社指【2024】0135 号 2023 年度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泉财社指【2024】135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度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助资金的通知							
主要成效		工作已经开展，资金待支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96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96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助			工作已经开展，资金待支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理型床位运营补贴的床位数	≥100 张		0	10	0	资金待支出
		质量指标	床位运营补贴人头到位率	=100%		0	20	0	资金待支出
		时效指标	床位运营补贴发放及时率	≥90%		0	10	0	资金待支出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护理型床位补助标准	=2400 元/张		0	10	0	资金待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每千名老人拥有养老老床位数	≥35 张		0	30	0	资金待支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机构服务满意度	≥80%		0	10	0	资金待支出
总分值、评价总分（S）						0			
评价等级		差（60>S）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流程较慢，资金没有及时拨付，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节约各流程资金使用时间，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项目管理问题		虽然提供一定的财政补助和政策支持，但民办养老机构在土地政策、投融资支持等方面需要更多的政策扶持			民办养老机构需要解决资金压力、政策支持、服务供给等多方面，需要政府政策引导，社会各方支持，推动长远发展，助力养老服务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社会组织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为依法实施社会组织监督管理职责，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对辖区内登记注册的社会团体、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开展社会组织登记评估、社会组织财务专项审计、社会组织双随机检查、社会组织培训等相关工作。					
主要成效			“双随机”社会组织 15 家,财务审计社会组织 26 家,老人协会 19 家。做好鲤城区 2023 年度社会组织年报年检工作,年检通过率 93. 66%。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00	20. 00	7. 51	10	37. 55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00	20. 00	7. 51	—	37. 55	
	其他资金		0. 00	0. 00	0. 00	—	0. 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0	0. 00	0. 00	—	0. 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加强对社会组织的监督管理，规范社会组织行为，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双随机”社会组织 15 家，财务审计社会组织 26 家，老人协会 19 家。做好鲤城区 2023 年度社会组织年报年检工作，年检通过率 93. 66%。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60%	37. 55	10	6. 26	有一笔社会组织财务审计在 2024 年底开展但未结算,已申请结转到 2025 年度。目前已完成验收及发票开具,正在走流程。 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有意向参评的社会组织尚未满足登记年限,新年度将持续开展该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双随机”社会组织数量	≥15 家	15	15	15	
		质量指标	社会组织年检通过率	≥85%	93. 66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社会组织年检年报的及时率	≥85%	99. 29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3A 级以上（含 3A）	≥85 家	11	30	3. 88	该项指标绩效目

			社会组织数量					标值设置有误,应 为 2 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社会组织满意率	≥85%	95.74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60.14		
评价等级		中 (80>S≥6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进度不够科学合理, 资金使用率不够高。		将于下一阶段加强对社会组织专项资金的使用, 确保工作按计 划开展。		
		其他问题		社会组织参与等级评估积极性还不够高, 宣传力度还不够大。		加大宣传力度, 提升社会组织对等级评估的认识和参与度。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指标【2023】192 号 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民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养老事业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对鲤城区百岁老人进行慰问。							
主要成效		重阳节期间对鲤城区 28 位百岁老人进行慰问，及时发放率和群众知晓率达到 100%，百岁老人对慰问工作的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0	1.90	1.9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0	1.90	1.9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慰问鲤城区百岁老人			对鲤城区 28 位百岁老人进行慰问，及时发放率和群众知晓率达到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百岁及以上老年人数量	=22 人		28	20	20	
		质量指标	慰问对象年龄	≥100 岁		102	10	10	
		时效指标	百岁及以上老人慰问款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省级百岁及以上老人慰问款标准	=1500 元/人/年		15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群众知晓率	≥9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对象满意度	≥90%		96.1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项目管理问题		慰问百岁老人的方式比较单一，应增加慰问方式的丰富性，展现对百岁老人的关怀		增加慰问百岁老人的方式的丰富性，鼓励街道社区在重要节假日举办多样化活动关怀百岁老人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流程较慢，资金没有及时拨付，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节约各流程资金使用时间，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指标【2023】0333 号 2023 年养老领域惠民生补短板（第二批）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实施政府购买居家上门养老服务（市级为民办实事项目）							
主要成效		项目已开展，待后续支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3.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3.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居家养老上门服务。开展助餐、助洁、助急、助行、助浴、助医、康复、紧急救援、探访关爱等居家养老上门服务。进一步完善我区养老服务体系，提升养老服务水平			项目已开展，待 2025 年支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居家养老上门服务人次	≥300 人次		0	10		项目已开展，待后续支出
		质量指标	评估通过率	=100%		0	20		项目已开展，待后续支出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0	10		项目已开展，待后续支出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0	10		项目已开展，待后续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探访覆盖率	=100%		0	30		项目已开展，待后续支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0	10		项目已开展，待后续支出
总分值、评价总分（S）						0			
评价等级		差（60>S）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流程较慢，资金没有及时拨付，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节约各流程资金使用时间，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项目管理问题		部分老人对居家上门养老服务存在不信任、不安全感，而且对服务条项并不清楚			需要街道、社区、第三方机构共同做好宣传和服务工作，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社区治理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加强社区基层治理项目品牌打造和经验成果宣传，不断提升社区宣传工作水平						
主要成效			因机构改革，原科室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社区治理项目宣传，打造社区基层治理项目品牌，不断提升社区治理项目宣传覆盖率。				因机构改革，原科室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媒体宣传次数	≥6 次		0	20		因机构改革，原科室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质量指标	宣传任务完成率	≥95%		0	10		因机构改革，原科室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95%		0	10		因机构改革，原科室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80%		0	10		因机构改革，原科室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活动宣传覆盖人次	≥200 人次		0	30		因机构改革，原科

								室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群众满意度	≥90%	0	10		因机构改革,原科室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0	
评价等级		差 (60>S)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因机构改革,原科室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因机构改革,原科室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其他问题		因机构改革,原科室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因机构改革,原科室职能已经调整到区委社会工作部,因此未开展相关工作。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档案整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民政局全局档案整理归档工作						
主要成效			完成 2023 年度 337 件文书档案的整理、装订、扫描，数字化加工 3697 页。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0.31	10	15.5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0.31	—	15.5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本局 2023 年度产生的文书等档案材料的整理、装订、扫描等工作。				完成 2023 年度 337 件文书档案的整理、装订、扫描，数字化加工 3697 页。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0%		15.4	10	1.71	当年度文书档案数量较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理单位文书等相关档案数量	≥400 件		337	10	8.43	当年度文书档案较少
		质量指标	档案整理完成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档案整理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档案保存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80.14			
评价等级		良 (90>S≥8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对于当年度文书档案数量预估不够准确，在做这个项目的预算时不够科学，导致实际资金使用小于预算资金			在做预算之前，更为精准地把握当年度所产生的文书档案，科学合理制定预算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指标【2023】1125 号 2022 年度泉州市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助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民政局 关于下达 2023 年养老事业省、市级补助资金通知》（泉财指标【2023】1125 号），为符合条件的民办养老机构发放床位运营补贴。						
主要成效			为辖区内符合条件的民办养老机构发放床位运营补贴，执行率 100%，补贴发放及时，人头到位率达到 10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98	2.9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98	2.98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符合条件的民办养老机构发放床位运营补贴。				为辖区内符合条件的民办养老机构发放床位运营补贴，执行率 100%，补贴发放及时，人头到位率达到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护理型床位补助标准	=240 元/年. 张		24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每千名老人拥有养老床位数	≥35 张		33	30	28.29	上半年达标,下半年区内老年人口数激增五千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老机构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理型床位运营补贴的床位数	≥100 张		1680	20	20	
		质量指标	床位运营补贴人头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床位运营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8.29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项目管理问题		养老机构的基础设施要考虑失能、残疾等方面老年人的需求，增加更多护理型床位，提供更好照料			鼓励民办养老机构增加护理型床位的建设，通过优惠政策和宣传工作，鼓励更多失能残疾老人享受照料服务		
		项目管理问题		虽然提供一定的财政补助和政策支持，但民办养老机构在土地政策、投融资支持等方面需要更多的政策扶持			民办养老机构需要解决资金压力、政策支持、服务供给等多方面，需要政府政策引导，社会各方支持，推动长远发展，助力养老服务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基本殡葬服务费减免经费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基本殡葬服务费减免经费						
主要成效			为鲤城区辖区内符合文明治丧相关规定的群众减免基本殡葬服务费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	15.00	15.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00	15.00	15.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规范丧葬行为和殡葬秩序，进一步推进文明治丧工作，减轻群众丧葬负担。				提高了惠民殡葬力度，减轻了群众负担。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民殡葬资金覆盖人数	≥140 人		176	20	20	
		质量指标	惠民殡葬资金覆盖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8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金额	=1000 元/人		10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文明治丧行为发生率	≤30%		23.33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95.9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宣传工作做得还不够，群众对基本殡葬减免政策的了解程度还有待提升。			结合日常宣传工作，提升群众对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减免政策的知晓率。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管理方面使用率有待提高			加强文明治丧引导，提高资金使用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指标【2023】0808 号 2023 年中央福彩公益金（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为手术适应症孤儿手术矫治和康复等提供资助，改善受助孤儿身体状况。						
主要成效			2024 年为我区 8 名孤儿开展健康体检，其中使用省级资金 4000 元，2023 年中央福彩公益金 2400 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24	0.24	0.2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24	0.24	0.24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为孤儿提供医疗资助，改善受助孤儿身体状况。				2024 年为我区 8 名孤儿开展健康体检，其中使用省级资金 4000 元，2023 年中央福彩公益金 2400 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4 人数		8	20	20	
		质量指标	孤儿体检覆盖率	≥30%		80	10	10	
		时效指标	目标完成及时率	≥8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资助金额	≥800 元/人		8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助孤儿身体状况	≤1 人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的孤儿满意度	≥7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开展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关爱服务活动形式还不够丰富，群众参与率较低			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困境儿童和流动儿童关爱服务活动，进一步提高参与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2 年泉州市为民办实事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民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为民办实事项目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泉财指标【2022】80 号）要求，为符合条件的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基础信息服务，依托现有的养老机构或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等养老服务设施，建设 2 个长者食堂。						
主要成效			2024 年鲤城区新建 3 个长者食堂，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为符合条件的特殊困难老年人提供居家上门服务，服务满意率达到 95%以上。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74	14.74	14.00	10	94.98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74	14.74	14.00	—	95.01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民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为民办实事项目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泉财指标【2022】80 号）要求，为符合条件的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基础信息服务，依托现有的养老机构或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等养老服务设施，建设 2 个长者食堂。				2024 年鲤城区新建 3 个长者食堂，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为符合条件的特殊困难老年人提供居家上门服务，服务满意率达到 95%以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者食堂建设数	≥2 个		3	20	20	
		质量指标	长者食堂竣工验收合格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长者食堂建设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长者食堂补助标准	=15 万元		1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定服务老年人的建档率	≥9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家养老服务的评估满意度	≥85%		9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项目管理问题		部分长者食堂未老年人需求调研和宣传工作，来用餐的老年人人数不够，或者前期补贴力度大，无法带动老人持续性消费			加强调研和采用多样化宣传方式，了解老年人口味和喜好，有条件的食堂可以举办老人休闲娱乐活动，带动食堂人气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流程较慢，资金没有及时拨付，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节约各流程资金使用时间，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春节慰问低保、特困、低保边缘家庭等困难群众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按照低保对象、特困供养对象按每人 200 元测算，低保边缘家庭按每户 200 元测算。其中当年度因重病、重残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严重困难的低保、特困对象在每人发放 200 元的基础上每户增发 1000 元（按照 8 个街道，每个街道 8 户测算）。2023 年 10 月在低保保对象 837 人，特困对象 136 人（11 月将新增 7 人），低保边缘家庭 67 户，需资金约 28 万元。						
主要成效			2024 年慰问春节困难群众，保障困难群众春节期间的 basic 生活，让困难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0	28.00	27.92	10	99.7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00	28.00	27.92	—	99.71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慰问我区低保对象、特困供养对象、低保边缘家庭，确保困难群众温暖过节。				慰问我区低保、特困、低保边缘家庭对象，入户慰问 58 户，每户 1000 元。全员慰问低保对象 890 人、特困对象 137 人、低保边缘家庭 79 户，每人/户 200 元。合计发放慰问金 27.92 万元。该项资金发放工作已于 2024 年 2 月全部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人数	≥900 人		1106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慰问金额	≥200 元/人		252.4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纳入两节慰问困难群众的范围率	≥95%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两节慰问困难群众工作满意度	≥85%		93.37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政策方面问题		目前对困难群众春节期间的救助供养政策主要体现为发放慰问金的基本生活保障方式，保障形式较单一。			建议在发放慰问金保障其基本生活的基础上，丰富保障形式，增加生活照料、心理抚慰等服务。		
		政策方面问题		随着经济水平的发展，物价水平的上涨，困难群众春节慰问标准有待进一步提高。			建议提高困难群众春节慰问标准，保障困难群众春节期间基本生活不受影响。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民政救助对象中的精神病患者医疗救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民政救助精神病患者现在院治疗 70 人，住院期间照料及医疗等费用每人每年 3 万元，每年需资金：210 万元。2022 年至 2023 年费用尚未结清，预估费用约 90 万。合计共需 300 万元。						
主要成效			2024 年使用该项目资金 165.85 万元，用于结算 2018 年度、2021 年 10-12 月、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在泉州市第三医院治疗精神障碍患者住院医疗及照料护理费用、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在泉州神和医院治疗、2023 年度在泉港仁安医院、晋江第三医院治疗的鲤城籍精神障碍患者住院医疗及照料护理费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165.85	165.8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0	165.85	165.85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49 号）等社会救助相关政策，对民政救助对象中精神病患者医疗救助专项。				2024 年使用该项目资金 165.85 万元，结算项目为 2018 年度、2021 年 10-12 月、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在泉州市第三医院治疗精神障碍患者住院医疗及照料护理费用、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在泉州神和医院治疗、2023 年度在泉港仁安医院、晋江第三医院治疗的鲤城籍精神障碍患者住院医疗及照料护理费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年救助金额	≥20000 元/人/年		9755.83	10	4.88	因救助对象医疗费用年度花费情况不一导致偏离绩效目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纳入救助范围率	≥9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精神病患者医疗救助专项工作满意度	≥8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救助人数	≥35 人		170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8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4.88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民政救助对象中精神障碍患者医疗救助专项与专科医院结算频率不一，涉及的专科医院较多，结算程序繁琐。		统一民政救助对象中精神障碍患者医疗救助专项与专科医院结算频率，加强与专科医院的沟通对接，提高结算效率。		

	资金管理问题	民政救助对象中精神障碍患者医疗救助专项与各专科医院结算进度较滞后	加快民政救助对象中精神障碍患者医疗救助专项与各专科医院结算进度。
--	--------	----------------------------------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指标【2023】1046 号 市区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2023）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民政局关于下达市区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的通知》泉财指标〔 2023 〕1046 号为困难群众发放市区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						
主要成效			根据《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民政局关于下达市区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的通知》泉财指标〔 2023 〕1046 号，已为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发放 2022.6-2023.9 市区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累计发放 1441 户次，14410 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8	1.58	1.44	10	91.14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8	1.58	1.44	—	91.14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民政局关于下达市区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的通知》泉财指标〔 2023 〕1046 号文件要求及市局下发的发放人员花名册，为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低保、特困对象）发放 2022.6-2023.9 市区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				根据《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民政局关于下达市区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的通知》泉财指标〔 2023 〕1046 号为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发放 2022.6-2023.9 市区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按照每户次每月 10 元的标准，累计发放 1441 户次，14410 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发放的污水处理费补助户次	≥600 户次		1441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对象合规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费补助标准	=10 元/户·月		1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群众生活负担的资金投入总额	≥0.6 万元		1.44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对污水处理费补助发放工作的满意度	≥85%		94.68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政策方面问题		市区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采取由供水公司拨付资金到民政部门，再由市级民政部门下拨区级民政局的形式容易造成资金发放流程冗长，资金拨付效率低下。			建议困难群众享受污水处理费补贴优惠政策由低保特困对象凭社会救助保障对象身份凭证直接在供水公司进行源头减免，直接享受减免优惠政策。		
		资金管理问题		市区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市级资金拨付效率低，资金到达区级			建议提高市区污水处理费补助资金市级资金拨付效率，提高资		

		时间滞后。	金到达区级效率。
--	--	-------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泉财指标【2022】1149 号 2022 年养老事业发展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泉财指标【2022】1149 号要求，开展闽台养老服务合作项目等试点，养老服务网络建设、购买居家上门服务等增补以及其他养老事业补助。						
主要成效			开展闽台养老服务合作，购买居家上门服务，资金支出率达到 78.51%。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28	28.28	22.20	10	78.50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28	28.28	22.20	—	78.51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动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完成 1 个养老服务改革试点。			开展闽台养老服务合作，购买居家上门服务，资金支出率达到 78.51%。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养老服务改革试点数量	≥1 个		0	20		指标设置有误,24 年未建设养老服务改革试点
		质量指标	街道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建筑面积	≥800 平方米/所		0	10		指标设置有误,24 年未建设养老服务改革试点
		时效指标	街道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按时完工率	=100%		0	10		指标设置有误,24 年未建设养老服务改革试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100%		78.51	10		指标设置有误,24 年未建设养老服务改革试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街道区域养老服务中心覆盖率	≥10%		0	30		指标设置有误,24 年未建设养老服务改革试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0	10		指标设置有误,24 年未建设养老服务改革试点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5			
评价等级		差 (60>S)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个字)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效率不够高,对资金使用流程了解不够，流程较慢，资金没有及时拨付，需要加强资金管理，以便更好对服务对象提供帮助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各阶段严格监管资金使用，节约各流程资金使用时间，确保资金使用减少偏差
	项目管理问题	部分老人对居家上门养老服务存在不信任、不安全感，而且对服务条项并不清楚	需要街道、社区、第三方机构共同做好宣传和服务工作，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鲤城区 2021-2022 年度低保户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根据《市政府关于印发泉州市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规定的通知》（泉政文[2010]339 号）、《泉州市物价局关于泉州市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收费标准的函复》（泉价【2008】134 号）为我区低保户发放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补助。							
主要成效		根据根据《市政府关于印发泉州市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规定的通知》（泉政文[2010]339 号）、《泉州市物价局关于泉州市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收费标准的函复》（泉价【2008】134 号），为我区符合发放条件的低保户发放 2021-2022 年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按照每户次 15 元标准，补助资金 4422 户次，合计补助 66330 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79	6.63	10	31.89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79	6.63	—	31.8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文件要求，为我区符合发放条件的低保户发放 2021-2022 年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补助资金。			根据文件要求，为我区符合发放条件的低保户发放 2021-2022 年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补助资金。经与泉州市民政局、泉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泉州金浦供水有限公司确认，2021-2022 年享受鲤城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补助资金 4422 户次，按照每户次 15 元标准，合计补助 66330 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的低保户次	≥5000 户次		4422	10	8.84	存在死亡及已退保对象不符合发放条件，予以剔除。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对象合规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补助标准	≥9 元/每户每月		1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资金覆盖面	≥45%		32.5	30	21.67	存在发放资金时已死亡及已退保对象不符合发放条件，予以剔除。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对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补助资金发放工作的满意度	≥85%		85.71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0.51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本次下拨资金为 2021-2022 年度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补助资金，该项资金下拨时间和发放时间较滞后。	下一年度提前进行资金测算，合理确定预算，及时做好该项资金的预算申报及发放工作。
	项目立项问题	本次下拨资金为 2021-2022 年度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补助资金，资金使用率较低。	下一年度提前进行资金测算，合理确定预算，及时做好该项资金的预算申报及发放工作。